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瑞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楚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楚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07,933,334 股剔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310,000 股后的股本 107,62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顺德联合精密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联合精密	指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格力电器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票、A 股	指	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废钢	指	钢铁厂或机械制造厂在生产过程中边角余料及报废产品的钢铁废料以及使用后报废的设备、构件中的钢铁材料。
铸造	指	熔炼金属，制造铸型，并将熔融金属浇入铸型，凝固后获得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金属零件毛坯成形方法。
铸件	指	用各种铸造方法获得的金属零件，即把熔炼好的液态金属，用浇注、压射、吸入或其它浇注方法，注入预先准备好的铸型中，冷却后经打磨等后续加工手段后，所得到的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物件。
精密加工	指	指通过机械对铸件进行精确加工，形成特定的形状、尺寸、孔隙。
压缩机	指	一种将低压气体提升为高压气体的从动的流体机械，是制冷系统的核心部件。
轴承	指	是当代机械设备中一种重要零部件。它的主要功能是支撑机械旋转体，降低其运动过程中的摩擦系数，并保证其回转精度。
气缸	指	引导活塞在缸内进行直线往复运动的圆筒形金属机件。空气在气缸中，通过膨胀将热能转化为机械能；气体在压缩机气缸中接受活塞压缩而提高压力。
曲轴	指	压缩机的动力传动部件。电动机等外在动力通过曲轴将动力传递到压缩机。
活塞	指	在气缸内作往复运动、与气缸构成压缩容积的部件。
PMC	指	生产及物料控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联合精密	股票代码	00126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合精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Yangshan United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S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瑞兴		
注册地址	清远市阳山县杜步镇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312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 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311		
公司网址	www.ysugroup.com		
电子信箱	ysu@ysu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瑞兴	李少毅
联系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 19 号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 19 号
电话	0757-26326360	0757-26326360
传真	0757-26671234	0757-26671234
电子信箱	ysu@ysugroup.com	ysu@ysu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顺德联合精密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23746277698X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泽涵、毛潇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申晓毅、晏学飞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660,235,783.98	660,166,935.38	0.01%	652,233,20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859,292.57	73,002,840.59	-15.26%	91,659,82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418,162.90	66,462,456.38	-10.60%	90,382,02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855,414.75	-112,387,004.61	198.64%	51,896,2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77	-25.97%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77	-25.97%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3%	10.49%	-4.06%	22.61%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1,213,269,189.27	1,217,387,142.26	-0.34%	910,904,47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6,887,043.90	935,821,084.73	5.46%	442,106,988.3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679,116.01	169,569,563.95	163,200,701.48	158,786,40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79,162.04	17,380,284.05	12,614,528.37	15,785,31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69,506.56	17,967,876.99	12,043,407.23	14,037,37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80,439.96	71,215,903.80	-7,396,128.11	12,955,199.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5,868.78	68,742.85	-227,05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6,780.24	3,639,553.53	2,908,879.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2,87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7,092.99	-638,217.74	-1,110,718.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025.76	3,671,897.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8,714.56	554,468.43	293,304.16	
合计	2,441,129.67	6,540,384.21	1,277,802.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精密机械零部件业务，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下第 34 大类“通用设备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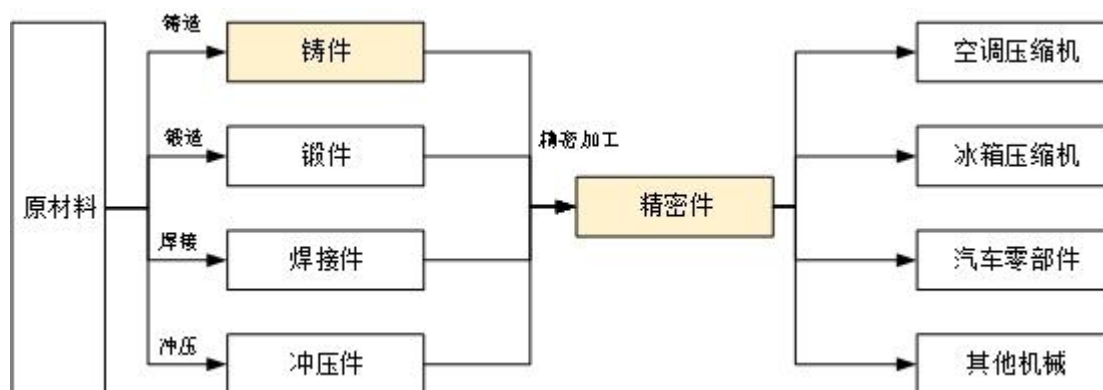
（二）行业概况

1、机械零部件行业

精密机械零部件制造作为一个国家装备制造业整体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准，其品类丰富性、功能性、质量技术水平决定了机械设备整体的性能、质量与可靠性。

从生产工艺来看，精密机械零部件首先通过铸造、锻造等方式形成相应的铸件、锻件等，再通过精密加工等形式形成符合特定设备功能需求的零部件。

图：机械零部件产业链



注：黄色方框代表公司所从事的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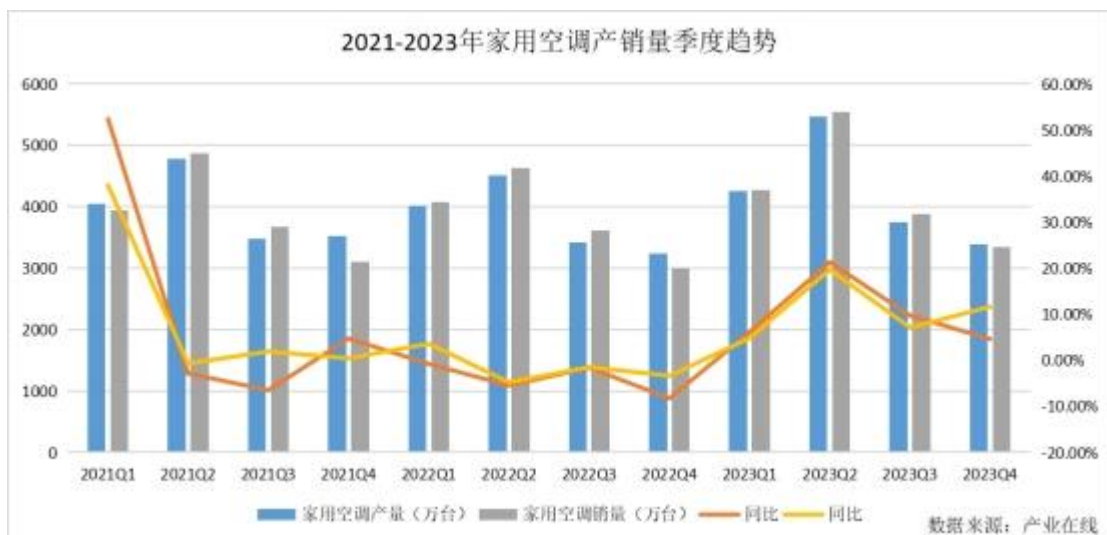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已成为门类齐全、规模庞大、基础坚实、竞争力强的机械零部件制造大国，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达 3,000 家以上。但从产品结构看，我国机械零部件产品仍以中低端基础产品为主，高端零部件产品占比较低，同质化现象较为普遍。一些特殊、高端、对精度具有较高要求的零部件如轴承、减速器等，国产产品的竞争力仍较弱。

受益于我国制造大国、世界工厂的优势，我国机械零部件企业在全产业链重构中逐步提升与发达国家竞争的市场地位。根据《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至 2025 年，行业拥有一批核心技术和一批核心零部件产品，培养出 30 家高级零部件制造企业，达到同类国际企业先进水平。

2、白色家电行业

家用电器主要指在家庭或类似环境中，使用的各类电气器具。根据惯例，家用电器一般分为白色家电、黑色家电两大类。

其中，白色家电主要指空调、冰箱、洗衣机等。相比黑色家电，白色家电更侧重于减轻人们劳动强度、改善生活环境及提升生活质量，也因此具有较为复杂的内部机械结构。以空调及冰箱压缩机为例，压缩机工作时内部高压且高速旋转，对主要零部件的工作面精度要求极高，因此对精密机械零部件具有较多的需求。据产业在线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家用空调生产 16,869.2 万台，同比增长 11.11%；销售 17,044.2 万台，同比增长 9.78%，2023 年，空调市场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同期我国冰箱冷柜生产 12,516.3 万台，同比增长 13.31%；销售 12,452.6 万台，同比增长 12.23%。



3、汽车零部件行业

2023 年汽车市场整体呈现“低开高走，逐步向好”的特点，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据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3,016.1 万辆和 3,009.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6%和 12%。作为汽车市场的主力军，2023 年乘用车产销分别达 2,612.4 万辆和 2,60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和 10.6%。



4、其他机械行业及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目前，精密机械零部件还广泛应用于其他机械行业，如工程机械、食品机械、农用机械等，具体应用包括泵阀管件（皮带轮、轴承座、齿轮箱等）、电力部件（变压器零部件、绝缘子等）、传动部件（如减速器零部件、高精度齿轮、轴承等）。

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分析，2023年机械工业经济运行虽经历波动起伏，但运行态势总体向好。受对比基数影响，主要指标一季度增速较低，二季度增速较高，三季度增速放缓，但随着一批稳定经济政策措施的集中出台与落实，四季度行业运行再度回稳向好，全年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平稳增长。2023年机械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7%，分别高于全国工业和制造业增速4.1个百分点和3.7个百分点。机械工业主要涉及的五个国民经济行业大类增加值全部增长，其中电气机械和汽车起到突出带动作用，增加值增速分别达到12.9%和13%；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仪器仪表增加值增速较低，分别为2%、3.6%和3.3%。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精密机械零部件业务，主要从事精密机械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包括活塞、轴承、气缸、曲轴、主壳体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冰箱压缩机、汽车零部件及其他机械等领域。公司为客户提供包含产品研发、模具设计、铸造、精密加工的一站式服务，具有多产品、全流程的批量化生产能力。

从产品类别看，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了活塞、气缸、轴承、曲轴、主壳体等，可广泛应用于空调压缩机、冰箱压缩机、汽车零部件及其他机械等领域。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形态	产品类别	产品功能	产品用途
压缩机零部件铸件	各类压缩机零部件毛坯	空调压缩机零部件成品前的工序半成品。	用于后续精密加工以形成最终零部件成品。
压缩机零部件精密件	活塞	通过活塞在气缸中往复运动提高空气的压力。	主要用于家用空调压缩机，如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也可用于冰箱压缩机、各类特种压缩机等。
	气缸	作用类似发动机的气缸，形状为环状。其结构复杂，加工精度要求高，是压缩机内部构件的支撑部件，同时也是做功执行机构的主要部件，其作用是冷媒创造出密封空间，冷媒在此空间中完成压缩。	主要用于家用空调压缩机，如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也可用于冰箱压缩机、各类特种压缩机等。
	轴承	包括主轴承和副轴承。主轴承是曲轴的主支撑体，同时充当气缸上部的密封顶盖；副轴承是曲轴的副支撑体，在压缩机中充当气缸下部的密封底板，同时也是压缩机轴向止动支撑，起到类似止推轴承作用。	主要用于家用空调压缩机，如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也可用于冰箱压缩机、各类特种压缩机等。
	曲轴	或称为偏心轴，作用类似发动机的曲柄。是压缩机电机做功的输出轴，通过它电能转化为机械能，实现冷媒的循环压缩。	主要用于家用空调压缩机，如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也可用于冰箱压缩机、各类特种压缩机等。
	主壳体	通过主壳体固定压缩机定转子泵体部件及密封润滑，保证泵体件高效平稳运行。	主要用于家用空调压缩机，如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也可用于冰箱压缩机。
汽车零部件	刹车盘	制动卡钳夹住刹车盘而产生制动力。	主要用于汽车刹车系统。

（一）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长期从事高精度机械零部件业务，并形成珠三角、长三角两大生产基地，已形成“铸造+精密加工”的一体化生产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压缩机、汽车零部件及其他机械等领域。

公司参与客户新产品开发测试、定制化生产、工艺持续优化的全部流程，依托高水平的生产制造实力、微米级的加工精度、对客户订单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获得了多家知名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长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国铸造行业千家重点骨干企业、中国铸造行业铸铁分行业排头兵企业、中国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家电铸件生产基地、广东省铸造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单位。公司产品荣获 2020 年中国国际铸造博览会“优质铸件金奖”，公司先后获得“清远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清远市科技创新先进单位”、“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广东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称号。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结合采购周期、市场价格波动及生产预测等，对主要原材料主要进行按需采购，并结合生产预测等进行一定规模的安全库存。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废钢。废钢具有活跃的公开市场报价，但由于废钢本身属于非标产品，不同废钢的品质成分、加工费用、运输费用、可储存性等存在差异，导致实际采购价格存在差异。公司参考废钢的公开市场价格走势，并结合近期本地的实际供需情况，对不同废钢供应商进行询价，结合废钢的实际品质、供应商的历史合作情况、供应商本次报价及可购买数量等，选定供应商。

废钢的价格受到宏观经济的较大影响，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主要根据生产需求购买废钢，同时也结合生产预测及对市场价格波动的预期，相应增加或减少安全库存。

废钢到货后，公司对废钢品质进行抽检，确保废钢品质符合进料要求；在铸造环节，公司持续对铁水采样检验成分，根据检验结果添加合金或不同成分的废钢，以达到预定的产品性能。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精密机械零部件属于非标准化产品，需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采用“以销定产”为主与“提前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①自主生产

公司的 PMC 部门和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计划，结合车间生产能力及库存情况，对客户订单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PMC 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并由生产部门执行相应的生产指令，各车间按照计划组织生产。

公司的产品形态包括铸件、精密件，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上述产品均可直接对外销售。

②委外加工

公司对部分型号产品的部分加工环节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形。在该模式下，公司提供铸件，由委外厂商根据公司的技术要求进行加工。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选择合适的委外加工供应商，通过定期的现场检查及全程技术指导，严格把控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精密机械零部件具有较强的定制属性，报告期内均以直销方式实现销售，不存在经销情形，公司与客户均为长期稳定供货关系，通过与主要客户签订长期框架性协议，约定生产、交付、付款等事宜。

公司对主要客户采用寄售（VMI）模式进行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计划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仓库，客户根据需求自行领用。

（4）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主要为“原材料成本+费用+合理利润”。公司结合成本费用、产能负荷、市场供需等信息，与客户谈判定价；之后，公司与客户主要采用“价格联动”的定价方式，根据原材料价格每月变动情况，对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以保持合理的利润水平。

（三）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精密机械零部件行业，坚持投入高精度机械零部件业务，通过延伸产业链，提升加工深度，获得更高的产品附加值，并通过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持续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加强成本管控，产品盈利能力提升，依托高水平的生产制造实力、微米级的加工精度、对客户订单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进一步巩固自身技术优势、积极拓展优质客户资源，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重点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精密机械零部件行业，并围绕行业重点客户进行开拓，已在 2009 年、2012 年分别进入家电巨头美的集团、格力电器的供应商体系。公司依托于高水平的生产制造实力、良好的质量控制及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紧密围绕重点客户的重点经营区域，设置了珠三角、长三角两大生产基地，为客户就近提供服务，确保了供货及服务稳定性。

公司对重点客户的服务情况为公司积累了良好的口碑。随着公司产能不断扩充，公司也陆续拓展更多行业知名客户。

（二）一体化生产优势

公司长期坚持投入高精度机械零部件业务，并通过延伸产业链，提升加工深度，获得更高的产品附加值。目前，公司已将自身生产与技术能力涵盖模具设计、铸造、精密加工的一体化加工流程，从而能更好把控产品质量、提升供货稳定性，并能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设计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

（三）技术工艺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注重自主研发，并以技术创新为导向，已经成功掌握了压缩机核心零部件的铸造及精密加工技术，形成了相应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研发经验且长期从事该行业的专家和资深工程技术人员组成的研发团队，配备了齐全的试验和检测专用设备，优秀的研发团队为整体研发工作打下了坚实的人才基础。此外，公司现有的主要技术研发模式是与美的集团、格力电器等优质客户协同研发，将客户需求及反馈融入到工艺设计、研发、生产、加工以及服务的全过程中，有效提高了公司前瞻性产品研发能力。

目前，在铸造方面，公司掌握了模具设计、潮模砂造型、制芯、原料配方、电炉熔炼、自动浇注生产工艺及光谱分析等先进检测手段；精密加工方面，公司积累了数控机床控制、工装夹具设计、刀具选用、加工环境温湿度控制、产品检测等方面的大量经验，已具备对复杂结构、高精度零部件的批量化生产能力，公司精密加工精度已达到微米级，且加工部件品质稳定。同时随着制造经验的持续积累，公司不断结合实验和实践，持续优化工艺设计及技术参数，优化改进精密加工生产线，从而保证零部件产品的品质、性能和精度均保持在较高水准。

（四）管理优势

精密机械零部件领域具有产品种类繁多、批号众多、生产工艺不一、流程较长的特点，对企业的管理能力也提出了一定的要求。公司的员工普遍在行业内有多年的工作经验，尤其是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自公司成立初期在公司工作至今，积累了较强的生产管理经验，制定了符合行业特点的管理体系。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健全的精益管理体系，通过实施“品质改善”及“全员自主维护保养”等精益项目，在流程和品质控制等生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不断提升优化，使公司的生产效率、产品品质都得到改进，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建立、实施和保持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对品质进行全程把控，从而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工作部署，在认真落实国家政策要求的同时，继续攻坚克难、努力奋进，在生产、销售、采购等业务环节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有效的措施，保证了年度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6,023.58 万元，同比增长 0.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5.93 万元，同比下降 15.2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1,326.92 万元，同比下降 0.3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8,688.70 万元，同比增长 5.4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60,235,783.98	100%	660,166,935.38	100%	0.01%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659,976,420.73	99.96%	660,035,635.69	99.98%	-0.01%
其他	259,363.25	0.04%	131,299.69	0.02%	97.54%
分产品					
铸件	101,328,567.95	15.35%	98,070,697.77	14.86%	3.32%
精密件	526,817,849.11	79.79%	536,602,241.88	81.28%	-1.82%
加工服务	31,830,003.67	4.82%	25,362,696.04	3.84%	25.50%
其他	259,363.25	0.04%	131,299.69	0.02%	97.54%
分地区					
境内	660,235,783.98	100.00%	660,166,935.38	100.00%	0.01%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660,235,783.98	100.00%	660,166,935.38	100.00%	0.0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659,976,420.73	517,081,886.46	21.65%	-0.01%	6.96%	-5.10%
分产品						
铸件	101,328,567.95	91,241,367.30	9.95%	3.32%	2.90%	0.37%
精密件	526,817,849.11	400,159,634.35	24.04%	-1.82%	5.63%	-5.36%
分地区						
境内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21.66%	0.01%	6.98%	-5.1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21.66%	0.01%	6.98%	-5.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万件	15,844.35	14,853.51	6.67%
	生产量	万件	15,418.84	14,844.73	3.87%
	库存量	万件	1,741.49	2,117.48	-17.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铸件	营业成本	91,241,367.30	17.64%	88,673,793.93	18.34%	2.90%
精密件	营业成本	400,159,634.35	77.37%	378,832,902.93	78.35%	5.63%
加工服务	营业成本	25,680,884.81	4.97%	15,948,972.16	3.30%	61.02%
其他	营业成本	153,834.16	0.03%	38,464.17	0.01%	299.94%

说明：

加工服务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61.02%，主要系公司延伸产业链布局，拓展加工服务业务所致。
其他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99.94%，主要系公司其他业务占比很小，低基数下金额波动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12,611,526.3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2.7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美的集团	497,745,066.22	75.39%
2	第二名	53,544,049.00	8.11%
3	第三名	32,910,574.25	4.98%
4	第四名	15,087,206.89	2.29%
5	第五名	13,324,630.01	2.02%
合计	--	612,611,526.37	92.7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9,257,677.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9,243,779.22	18.51%
2	第二名	18,854,183.72	7.09%
3	第三名	15,399,794.67	5.79%
4	第四名	13,271,632.75	4.99%
5	第五名	12,488,286.92	4.70%
合计	--	109,257,677.28	41.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639,529.76	5,209,162.54	27.46%	主要系拓展客户的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5,788,983.32	40,864,850.30	-12.42%	主要系本期对比上期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咨询服务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752,891.04	12,289,439.70	-77.60%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规模下降，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5,876,604.15	28,730,125.74	-9.9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压缩机铸件耐磨性技术研发	研发一种耐热性高、热变形量低、摩擦系数低的压缩机气缸，满足压缩机运作过程中能耗性能要求及行业发展趋势。	持续研发	公司拟通过在 HT250 材质上增加一种或多种合金素，采用不同的材料配方、处理工艺、新型模具、新的浇注工艺等，获得一种在 100℃~150℃温度下膨胀系数能够稳定达到 $(11\sim 11.5) \times 10^{-6}/^{\circ}\text{C}$ 热膨胀系数的新型气缸。	研发出一种新型材质配方与加工工艺。
高精度双偏心曲轴的加工工艺研究开发	立项研发配套新型双缸空调压缩机的双偏心曲轴精密加工技术。	持续研发	设计研发新型的液压自动定心夹具，解决因毛坯外径尺寸变化产生的副轴目残及工装调整困难；各工序设备由数控系统进行高精度伺服运动控制及运动闭环反馈监控，采用系统总线控制技术，实时监控及反馈加工中的设备、刀具运行状态。	曲轴产品生产与加工更多元化。
基于水平造型技术的低耗能高精度	研发水平造型技术的低耗能高精度刹车盘制造与加工工艺，来提高铁水利用率、降低电耗和各项制造、加工过程成本。	持续研发	基于水平造型技术的低耗能高精度刹车盘制造工艺的研究开发，提升水平造型静压线生产刹车盘铸件的铁水利用率。	研究出适用于水平造型静压线的低耗量型砂配料工艺。

刹车盘制造工艺的研究开发				
高性能吸排气精密法兰的研究开发	研发新的加工工艺，提升上、下法兰阀座各部位的精密度，提升阀座吸排气孔对压缩机运行时的低压吸气、高压排气的性能。	持续研发	新的工艺在加工上、下法兰阀座各加工部位时，设备由左右移动的 X 轴、前后移动的 Z 轴、若干设置在 Z 轴方向的主轴构成，各主轴的中心高度通过精密的刮研技术有效保证了中心高度的一致性，实现减少多轴向移动加工工艺中的轴向累积精度误差，减少刀具式换刀累积的刀具精度累积误差，从而提升上、下法兰阀座各部位的精密度。	研发出的新工艺技术能提高产品精确度，生产效率提升 20%，有效降低不良率。
低耗能高精密合金加工工艺的研究开发	应对环保和高品质制造的需求，研发低耗能高精密合金加工工艺	持续研发	1、提高合金加工的能源利用效率并减少能源消耗，同时实现高精度和高质量的加工结果。这将有助于降低生产成本并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减少环境污染和资源浪费；2、采用高效的冷却和润滑技术，以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3、可以利用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来驱动加工设备，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项目完成后材质损耗减少 20%以上，刀具寿命提升 45%。
熔炼过程中联动控制技术的研发	开发一种基于先进控制算法和传感技术的熔炼过程中的联动控制技术，实现熔炼参数的优化控制和互动调节，以提高熔炼过程的稳定性和材料的质量。	持续研发	经过对原有工艺的分阶段研发改造，项目完成后，产品合格率上升到 98%以上，较改造前提升 3%以上，单班产能由原来的 18 吨/班提升至 20-22 吨/班，生产效率提升 10%以上。	项目完成达产后，采用新工艺生产比采用原工艺生产，预计每年能节约成本约 120 万元。
碳铸钢潮模砂工艺的研究开发	铸钢材质阀门一般大量应用于石油化工、天然气、选采矿、高温/低温液体管道中，现今铸钢材质阀门铸件一般都是采用覆膜砂造型、水玻璃砂、树脂砂等工艺方式进行生产，但现有的模式在生产过程受其工艺限制，无法形成批量化、连续性生产，导致制造成本高昂，严重制约了国民基础设施的发展。为提升制造效率和降低制造成本，组织人员攻关研发一种潮模砂连续产线生产铸钢阀门产品的工艺。	持续研发	1、开发出一种潮模砂生产铸钢阀门的新工艺；2、改进模具设计，增加冷却通道和引导流体流动的结构，以提高铸件冷却速度和均匀度，减少铸件内部残余应力；3、通过控制浇注速度和角度，以及优化浇注系统，减少金属液中气体的夹杂和气孔的形成。	1、开发出一种潮模砂工艺批量化生产铸钢的工艺技术；2、开发出一种水平静压线生产铸钢阀门产品的技术。
球墨铸件新配方及新工艺研究开发	众所周知，球墨铸铁相比灰铸铁具备更高的抗拉强度、屈服强度等物理特性，所以很多工业领域逐渐以球墨铸铁代替灰铸铁，但现今球墨铸件国内外大多数使用喂丝球化法生产，但相对灰铸铁生产工艺，球墨铸铁制造成本远高于灰铸铁，因此降低球墨铸铁生产制造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尤为重要。现计划开发一种球墨铸件新配方及新工艺来实现降本提效的目的。	持续研发	1、研发出一种制造过程更低成本的配方和新工艺实现降本提效；2、研究热处理工艺对球墨铸件性能的影响，优化处理温度、保温时间等参数，以提高材料的综合性能；3、通过添加合适的强化元素或其他强化方法，提高球墨铸件的强度、硬度、耐磨性等特性；	研发一种新的辅料配方新工艺，有效地降低成本。
高精密泵壳部件的研究开发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企业不断研发新产品满足市场需求，提升竞争力，公司引入高精密泵壳部件，因此制定一个全面且高效的研究开发方案，并且满足提产、减耗、节能的发展需求。	持续研发	1、采用分段式夹持工装，包含左夹持工装、右高精密定位压紧工装。提高加工产品稳固夹持稳定性的同时集合防呆、易清理、易装夹等功能，加快操作频率，有效地降低加工不良率；2、改造现有设备，加工中心增加 A 轴，通过高精密定位同时优化加工程序实现多面体高精密加工；3、使用/引进/设计新型刀具，优化刀具参数、约束刀具加工路径，改善冷却等方式提高刀具寿命。	1、本项目完成后，泵壳部件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同时兼容后续的高精密泵壳部件的研究开发。2、项目完成后，预计年增产 6 万件高精密泵壳产品。

压缩机铸件耐磨性加工技术研发	研发一种耐热性高、热变形量低、摩擦系数低的压缩机气缸，满足压缩机运作过程中能耗性能要求及行业发展趋势。	持续研发	公司拟通过在 HT250 材质上增加一种或多种合金素，采用不同的材料配方、处理工艺、新型模具、新的浇注工艺等，获得一种在 100℃~150℃ 温度下膨胀系数能够稳定达到 $(11\sim 11.5)\times 10^{-6}/^{\circ}\text{C}$ 热膨胀系数的新型气缸。	研发出一种新型低合金铸铁材料及其制造工艺。
高效节能气缸铸件合模线处理及加工关键技术的研发	研发切削和机加工力控制技术，使得铸件半成品在经过数控车床、数控磨床及机器人等自动化设备时自动清理合模线。	已完成	气缸粗加工部品加工工艺的优化设计，研发新的刀具配套数控车床 OP1 工序和研发新的工装配套加工中心吸入孔工序等，并重新设计加工工艺流程，更好的利用机械手连线配合生产以降低操作人员的劳动强度，提高品质，提升产能。	气缸粗加工刀具类辅料耗用减少 10%；不良率下降 10%。
精密加工压缩机用气缸的传送过程精准定位技术研究	组织研究配套产线的气缸送料设备，提升设备的产能。	已完成	针对目前压缩机用气缸的传送设备结构复杂、工作稳定性低、定位不精准等技术问题，现组织研究配套产线的气缸送料设备。	降低人工进行分拣气缸的误差率 5%-10%，2、提高生产效率 5%-10%。
压缩机轴承高精度加工工艺的研究开发	研发出一种高精度加工工艺，可以更好满足轴承生产需求以及提高效率。	已完成	轴承在机械传动过程中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为了保证轴承装配的精密性，更需要保证轴承阀座的精密性，所以，轴承阀座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对其中部的定位孔和端面进行精密性检测的研发。	提高轴承高精度加工工艺，目标降低不良率 10%。
精密加工压缩机曲轴生产工艺研究开发	通过曲轴精密加工新工艺研发，替代曲轴精加工时，加工过程频繁进行上下料和装夹操作，消耗人力较大，同时较多的装夹次数，也提高了加工过程中发生位置偏移的概率。提升产能。	已完成	用新精密加工压缩机曲轴生产工艺以及曲轴油孔位置角度检测用综合检具，减少人工手动进行二次位置对齐调整。	通过新工艺研发，可提升 10% 曲轴产能。
压缩机高强度气缸生产加工工艺的研究开发	立项研发气缸工件加工过程中斜槽位置精准度定位的技术。	已完成	研发新的加工工艺，解决气缸工件的生产过程中，由于气缸工件的应用范围不同，一部分气缸工件的内侧需要开设有一个斜槽以便于满足其自身的安装以及传动连接的需求，但是在生产过程中，由于需要在弧面的内侧开设斜槽，所以在加工过程中，容易出现斜槽位置精准度不够而影响后续的安装使用的问题，而现有的检测需要进行试安装或者尺具测量，测量速度慢，效率低，不便于质检。	气缸粗加工刀具类辅料耗用减少 10%；不良率下降 10%。
熔炼过程中添加辅料防错联动控制技术的研发	立项研发快速检查熔炼及孕育过程中辅料添加的检测方法，提高生产效率、降低铸造成本。	已完成	本项目利用改造的新装置大大的降低出错的机率，而且还能对金属颗粒进行收集，避免资源的浪费，同时也不需要人员再对砂型的表面进行清洗，使用方便。	减少辅料添加出错，有效地增加工作效率，降低不良率。
高精密活塞铸件浇冒口分离技术的开发和加工研	减少铸件内部缺陷的产生，方便后续的处理和加工操作。通过选择合适的分离方法，能够提高铸件的质量和完整性，从而降低后续加工不良率与加工成本。	持续研发	研究和开发新的流固耦合模拟技术，以更精确地预测和控制铸件冷却和固化过程，优化浇冒口的设计和位置；研究和开发新型高精度分离设备和方法，以提高浇冒口分离的精度和效率，减少铸件的瑕疵；研究不同铸造材料的特性和行为，以优化浇冒口分离过程，提高铸件的性能和质量。	通过浇冒口分离技术的研发，项目完成达产后，减少人工操作的时间，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究				
压缩机设备外壳的智能送料机构研究开发	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操作的复杂性，同时还可以提高产品的质量和一致性。在工业设备市场上，尤其是在大规模生产中，对于智能化、自动化的需求不断增加。智能送料机构的研究可以帮助满足这些需求，对提升压缩机设备外壳生产企业的竞争力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持续研发	系统集成是将上述各个技术有效集成到一个系统中，形成一个完整的智能送料机构。这需要各个技术进行深入的理解和掌握，以及高水平的系统设计和实现能力。	通过实现送料机构预计每组产线节约人员 2 名，年用工成本预计节约 100 万元，项目完成后，生产效率提升 3%，合格率提升至 99%。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6	125	-7.2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64%	11.41%	-0.7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	2	50.00%
硕士	0	0	0.00%
大专	22	24	-8.33%
其他	91	99	-8.0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28	-28.57%
30~40 岁	48	56	-14.29%
40 岁以上	48	41	17.0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876,604.15	28,730,125.74	-9.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2%	4.35%	-0.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717,699.21	460,601,799.87	4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862,284.46	572,988,804.48	-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55,414.75	-112,387,004.61	198.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50,465,176.72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43,378.17	140,483,054.82	-6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43,378.17	-90,017,878.10	4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32,927.20	776,091,755.74	-9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41,296.93	487,792,753.58	-70.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08,369.73	288,299,002.16	-131.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6,333.15	85,894,119.45	-132.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度增长 46.49%，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长 198.64%，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度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对比上年度未发生结构性存款赎回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度减少 66.09%，主要系报告期末未购买结构性存款及购置固定资产支出金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长 47.07%，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支出金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度减少 92.90%，主要系上年度新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度减少 70.10%，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规模下降及归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131.46%，主要系上年度新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报告期银行借款规模下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度减少 132.01%，主要系上年度新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导致上年度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3,229,809.54	-4.56%	主要系期末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62,572.49	0.09%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775,534.26	3.92%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滞纳金支出	否
其他收益	9,469,470.23	13.38%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增值税加计抵减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56,831.11	0.36%	主要系期末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转回的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3,245,443.17	6.86%	90,952,237.03	7.47%	-0.61%	
应收账款	398,092,962.73	32.81%	396,548,160.27	32.57%	0.24%	
存货	62,448,297.54	5.15%	81,066,808.19	6.66%	-1.51%	
固定资产	528,230,148.18	43.54%	474,816,518.21	39.00%	4.54%	
在建工程	38,908,287.13	3.21%	61,588,356.09	5.06%	-1.85%	
短期借款	40,819,737.75	3.36%	109,086,495.66	8.96%	-5.60%	
合同负债	153,972.16	0.01%	261,790.25	0.02%	-0.01%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1.44%	3,700,000.00	0.30%	1.1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7,491,661.50						4,698,960.20	32,190,621.70
上述合计	27,491,661.50						4,698,960.20	32,190,621.7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融资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559,300.34	22,559,300.34	保证金及受限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4,377,129.50	4,219,767.72	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620,300.48	35,739,285.46	美易单到期日前 5 日冻结
固定资产	106,095,526.28	80,865,978.58	抵押
无形资产	28,308,985.00	26,620,530.58	抵押
合计	198,961,241.60	170,004,862.68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7,558,800.62	118,148,453.84	-0.5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空调压缩机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器人零部件、光刻机零部件铸件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5,597,609.75	40,050,842.57	自筹资金	80.10%	0.00	0.00	不适用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20,750,267.71	88,148,551.47	募集资金	78.81%	0.00	0.00	不适用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7,224,186.39	117,942,286.92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85.68%	0.00	0.00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安徽技术压缩机核心部件生产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3,396,787.05	106,374,501.15	自筹资金	81.83%	0.00	0.00	不适用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42,142,885.98	86,641,493.12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97.69%	0.00	0.00	不适用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8,184,801.67	8,184,801.67	募集资金	40.92%	0.00	0.00	不适用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自建	是	通用设备制造业	8,130,950.58	8,130,950.58	募集资金	40.65%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95,427,489.13	455,473,427.4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51,942.92	44,878.62	7,086.59	35,548.34	6,720.00	6,720.00	12.94%	2,115.71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7,500万元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115.71万元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1,942.92	44,878.62	7,086.59	35,548.34	6,720.00	6,720.00	12.94%	2,115.7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4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98.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9.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9,429,179.5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0,642,944.5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8,786,234.96元。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6月27日将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税）人民币44,625,311.14元后的余款人民币474,803,868.36元划入联合精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2年6月2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7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或公司及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355,483,371.96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59,760,571.10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856,896.01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0,865,904.8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的金额为75,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手续费等累计形成收益3,156,374.73元，公司分别于2022年、2023年将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接收专户注销，并将上述账户剩余利息302,099.10元转出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因此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21,157,138.63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是	13,904.31	11,184.31	2,245.24	9,033.14	80.77%	2024 年 06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0,645.23	10,645.23	1,050.61	9,487.52	89.12%	2024 年 06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11,329.08	7,329.08	1,836.05	6,073.00	82.86%	2024 年 12 月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0.00	9,000.00	100.00%		0	不适用	否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是		2,720.00	111.00	111.00	4.08%	2024 年 07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是		2,000.00	1,182.80	1,182.80	59.14%	2024 年 04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是		2,000.00	660.88	660.88	33.04%	2024 年 04 月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878.62	44,878.62	7,086.58	35,548.3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4,878.62	44,878.62	7,086.58	35,548.34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近年来受宏观环境影响，项目建设的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建设工作进度放缓，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建设。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更加高效、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稳步推进，公司经过谨慎研究，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6 月；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共计 16,494.91 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713 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5,976.06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518.86 万元，合计 16,494.91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经完成。 公司于 2023 年度未发生以自筹资金前期投入募投项目并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2023 年 7 月 17 日分别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702 万元、6,298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为 7,5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2023 年将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接收专户进行注销，并将上述账户剩余利息收入 302,099.10 元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相关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的，可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 7,500 万元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184.31	2,245.24	9,033.14	80.77%	2024 年 06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7,329.08	1,836.05	6,073.00	82.86%	2024 年 12 月	0	不适用	否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720.00	111.00	111.00	4.08%	2024 年 07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 (一期)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2,000.00	1,182.80	1,182.80	59.14%	2024 年 04 月	0	不适用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 (二期)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2,000.00	660.88	660.88	33.04%	2024 年 04 月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233.39	6,035.97	17,060.8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系公司结合近几年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的募投项目。伴随着“双碳”战略的提出,国家高度重视绿色低碳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在双碳政策的驱动下,对能耗提出了较高要求。公司本次对“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							

	<p>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调减投资规模后，募集资金主要将用于安徽、阳山基地的光伏电站等相关项目建设。</p> <p>电能为公司生产环节耗用的主要能源，近年来，由于公司产能持续扩张，生产耗电量不断提高，由于能耗双控等因素的影响，各地区电价普遍提升，对公司成本控制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从整体效益角度考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虽然“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的产销规模将有所下降，但包括壳体在内的公司各类主要产品的能源成本将有所降低，有利于公司产品保持较好的竞争力。</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以及“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投资金额进行调减，将调减的金额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5MW_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和“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压缩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00,000	621,253,073.69	146,643,472.72	294,292,589.09	43,353,965.72	38,060,843.0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将继续聚焦铸造的全产业链业务，结合目前公司的技术储备、质量优势、资源优势，扩大铸件、精密件的产能规模，降低单位成本、加强规模优势；另一方面，公司将增加精密件产品占比，形成以高附加值产品为主的产品结构。

此外，公司还将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由现阶段以家电领域为主，拓展为家电、汽车、其他机械领域的全领域应用。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体如下：

（一）财务方面：提高资产利用率，实施严谨、有效的财务制度，加强全面预算，优化预算指标体系。

（二）内部运营：制定、完善符合公司发展的现代化制度，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确定各部门职权范围。加强公司决策效率、管理及执行能力，提升公司内部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三）人力资源：招收优秀毕业生，充实员工队伍；加强内部培训，提高员工素质，重要岗位选拔以公司内部为主；通过提供行业内较有竞争力的薪酬、丰厚的福利待遇，提升员工满意度；提高员工责任心，质量意识和技能的培养，实施梯队人才培养。

（四）市场开拓方面：抓住下游市场稳定增长的机会，结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供应链优势，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市场。

（五）技术研发方面：建立技术研发中心，引进国内外先进的设备，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改善研发环境，吸引优秀人才，同时完善创新激励机制，鼓励全员创新。

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实现可能产生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落后产能淘汰、市场份额向头部企业集中，目前我国已形成一批具有相当竞争力的精密机械零部件企业。未来，在国家政策扶持、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精密机械零部件企业通过自建产能、产业并购等方式持续扩大产能，并通过自主研发及引入先进设备等提升产品技术水平，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价格压力将大幅提高。公司若不能保持产品的先进性、质量及供货的稳定性，服务好现有客户并及时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将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出现不利情形。

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一方面坚持对现有产品进行研发与创新，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另一方面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促进新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处于较高水平，对第一大客户美的集团存在重大依赖。公司下游行业具有高集中度的特点。如果主要客户由于自身原因或宏观经济环境的重大不利变化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而公司又不能及时拓展其他新的客户，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开拓新客户、深挖优质大型客户，紧跟客户的发展步伐；持续投建产能，拓展并加深与其他空调压缩机客户的合作，并逐步开拓冰箱压缩机、汽车零部件等其他应用领域产品，增强收入多元化，降低销售市场和客户集中的风险。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中，虽然已在销售定价方面体现了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影响，但若原材料价格持续下跌，而公司在价格高位储备了较多的原材料，则可能导致公司的生产成本偏高，原材料的价格无法完全转嫁给下游客户进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在销售价格方面，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进行价格调整，适当转嫁原材料上涨所带来的风险；在生产成本控制方面，加大研发力度，通过技术创新、改进工艺达到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在采购控制方面，拓展原材料渠道降低采购成本，利用规模化采购优势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进行动态跟踪，在价格处于低点时适度增加储备，在价格呈上升阶段时，通过提前预付款等方式锁定价格，以规避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四）毛利率变动风险

虽然与客户主要采用“价格联动”的定价方式，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对利润影响较小，但为应对日趋激烈的竞争，公司需持续扩大生产规模，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若未来人工成本、电费持续上涨，或出现宏观经济环境恶化、下游应用行业需求下降、产品价格降低等不利影响因素，而公司无法通过开发新的高毛利率产品或通过规模化生产降低单位固定成本，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可能持续下降，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聚焦铸造的全产业链业务，结合目前公司的技术储备、质量优势、资源优势，扩大铸件、精密件的产能规模，降低单位成本、加强规模优势；另一方面，公司将增加精密件产品占比，形成以高附加值产品为主的产品结构。此外，公司还将拓展家电、汽车、其他机械领域的全领域应用，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应收账款较高风险

公司销售模式以赊销为主，应收账款余额随着销售规模扩大而相应持续增加，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回款，则将导致公司存在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或承担较高资金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资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重视客户风险管理，分析客户信用风险，制定回款计划等措施来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对超过回款期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3 年经营展望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5 月 1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9 月 19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 2023 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9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能够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应部门能够正常运作，具有独立性。未发生过大股东侵占上市公司资产和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侵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有关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相关会议，忠实和勤勉履职，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规则。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按照相关议事规则运作。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选举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有关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相关会议，忠实和勤勉履职，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运营情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的决策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上回答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多方面、多渠道的沟通和联系，将投资者反映的问题与建议及时反馈董事会，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3、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单独的银行账户，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4、机构独立性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相关制度，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行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依据《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和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投资本公司外，并无其他与本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经营性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其他股东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88%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85%	2023 年 09 月 13 日	2023 年 09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何桂景	男	68	董事长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21,000,000	0	0	0	21,000,000	
何俊桦	男	43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24,000,000	0	0	0	24,000,000	
郑梓贤	女	33	董事	离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3月06日	7,335,000	0	1,040,700	0	6,294,300	减持
苏兆森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06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刘瑞兴	男	42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王悦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31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吴春苗	女	7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31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赵海东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3月23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何泳欣	女	3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9,000,000	0	0	0	9,000,000	
张勇军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饶家元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宋继光	男	37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刘细文	男	43	监事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吴君林	男	42	监事	现任	2018年08月08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卢楚云	女	50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3年03月10日	2024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1,335,000	0	1,040,700	0	60,294,3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瑞兴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年03月10日	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卢楚云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3年03月10日	董事会聘任为财务负责人
苏兆森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3月06日	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郑梓贤	董事	离任	2024年03月0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何桂景先生：中国国籍，1956年2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81年6月至1994年1月任顺德市裕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1994年1月至1998年8月任顺德市北滘镇华鸿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8月至2003年8月任盛力贸易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18年8月任联合有限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联合精密董事长，现任中国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铸造协会常务副会长、佛山市顺德区北滘总商会副会长、阳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何俊桦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8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04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盛力贸易业务经理，2006年1月至2018年8月任联合有限监事，2018年8月至2021年2月任联合精密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联合精密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曾任当涂县第十届政协委员。

刘瑞兴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2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04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联合有限办公室主任，2010年6月至2010年10月任联合有限PMC（生产与物料控制）部长，2010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联合有限管理中心总监，2011年5月至2018年8月任联合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联合精密董事、总经理，现任阳山县第十届政协委员、阳山县工商联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清远市工商联第八届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2023年3月至今任联合精密董事会秘书，2023年1月至今兼任公司党支部书记。

苏兆森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4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中专，1988年5月至2004年9月历任蚬华电器制造厂职员、车间部长，2004年10月至2018年7月历任阳山县联合铸锻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模具部部长、技术部部长，2018年8月至今任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铸造事业部技术部部长，现任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24年3月至今任联合精密董事。曾任阳山县第九届政协委员。

（二）独立董事

吴春苗女士：中国国籍，1949年6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副教授职称，1976年1月至2010年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学院副教授，2004年至2010年任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2018年任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独立董事。

王悦女士：中国国籍，1978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香港理工大学研究助理，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研究助理，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美设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财务与会计研究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UIUC）访问学者，2017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独立董事。

赵海东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1993 年至 1998 年任扬州大学讲师，2001 年至 2003 年于大阪大学从事材料加工工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 年至今任职于华南理工大学；2014 年至 2016 年任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至 2022 年 6 月任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至今任广东鸿邦金属铝业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至 2016 年任广东省铸造学会秘书长，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铸造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理事、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铸造与压铸分会理事长、广东省铸造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2022 年 5 月至今任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 年 3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独立董事。

（三）监事

宋继光先生：中国国籍，1987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历任山东裕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检验科科长、生产科科长、品质部部长，2013 年 9 月至今任联合有限、联合精密铸造事业部品质部部长，2022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铸造事业部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刘细文先生：中国国籍，1981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广州市敏嘉制造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鹤山市颖锋机械有限公司技术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广州市安浦汽车空调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联合有限、联合精密精机事业部制造中心总监，2018 年 8 月至今历任联合精密精机事业部制造中心总监、联合精密精机事业部设备部部长，2018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监事。

吴君林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中专，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碧桂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2003 年 3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联合有限人事行政部副部长，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于汕尾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海丰分公司，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联合有限环保、安全主任，2018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监事、环保及安全主任。

（四）高级管理人员

何俊桦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介绍。

刘瑞兴先生：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介绍。

何泳欣女士：中国国籍，1989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职称，2011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联合有限总经理助理，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联合精密董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精密副总经理。

饶家元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1996 年 8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作业长、安全管理、制造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芜湖市甬微制冷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16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有限、联合精密副总经理。

张勇军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9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1996年8月至2006年4月为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作业长，2006年5月至2009年3月任佛山市顺德区诚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4月任珠海市佳创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厂长，2010年6月至2012年8月任东莞市科众机床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联合有限、联合精密副总经理。

卢楚云女士：中国国籍，1974年7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1997年7月至1998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北滘支行储蓄员，1998年2月至2018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分行财务部会计，2018年3月至2022年8月任广东合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2年9月至今历任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储备干部、财务部部长，2023年3月至今任联合精密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泳欣	佛山市顺德区维而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悦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2009年02月26日		是
王悦	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04日	2023年09月13日	是
王悦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10日	是
王悦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是
王悦	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22日		是
赵海东	广东鸿邦金属铝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10日		否
赵海东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2003年11月28日		是
赵海东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09月29日	2026年09月28日	是
赵海东	中国铸造协会	专家委员会委员	2019年11月07日	2026年04月11日	否
赵海东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铸造分会理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赵海东	广东省铸造行业协会	专家委员会主任	2019年05月31日		否
赵海东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铸造与压铸分会	理事长	2024年01月06日	2029年01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执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报酬每月支付，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根据年终奖公司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支付。公司独立董事每月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8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桂景	男	68	董事长	现任	76.78	否
何俊桦	男	43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63.80	否
刘瑞兴	男	42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4.53	否
郑梓贤	女	33	董事	离任	0	是
赵海东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吴春苗	女	75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王悦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何泳欣	女	35	副总经理	现任	48.28	否
张勇军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38.64	否
饶家元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45.92	否
卢楚云	女	50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1.35	否
宋继光	男	37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9.45	否
刘细文	男	43	监事	现任	23.04	否
吴君林	男	42	监事	现任	13.04	否
合计	--	--	--	--	458.8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3月10日	2023年03月1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5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何桂景	6	6	0	0	0	否	2
何俊桦	6	6	0	0	0	否	2
郑梓贤	6	6	0	0	0	否	2
刘瑞兴	6	6	0	0	0	否	2
王悦	6	1	5	0	0	否	2
吴春苗	6	6	0	0	0	否	2
赵海东	6	6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悦 赵海东 郑梓贤	5	2023年02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2023年04月14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一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2023年08月18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2023年10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3 年 12 月 11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吴春苗 赵海东 刘瑞兴	2	2023 年 03 月 0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海东 王悦 何俊桦	1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何桂景 何俊桦 吴春苗	1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9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80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11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64
合计	1,0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5
大专	115
其他	950
合计	1,090

2、薪酬政策

为保障员工利益，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实施，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一套完整的、有效的薪酬制度及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价体制，实行与公司经济效益相结合，以员工岗位价值为基础，并与员工绩效紧密联系的多劳多得、按贡献大小分配的薪酬体系。公司岗位基本工资实行岗位等级工资制，根据各岗位所承担工作的特性及对员工能力要求的不同，将岗位划分为不同的级别，实行梯级工资标准，同时根据公司经营效益和员工个人工作绩效计发绩效工资，保证员工薪酬能够全面反映员工对公司的实际贡献，促进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为支撑联合精密战略目标实现及人才梯队建设，2023 年培训工作围绕人才培养体系搭建。聚焦人才培养项目开展，基于人才发展能力模型，拓宽员工职业宽度，系统培养多能型、复合型的人才，有效地针对具备发展潜质和表现优秀的员工制定和实施系统的多岗位锻炼计划，通过多元化培养方式，满足员工职业素养塑造、专业技能提升及领导力培养等各方面发展需求，全面提升企业人力资源价值，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同时鼓励员工积极参加各类专业培训和业务学习并考取职业、专业技能资格，提高自身文化素质和业务技能，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工作质量、推动公司发展的目的。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提高技术人员的思想道德、科技文化、专业技能，形成一个高素质、具现代化经营管理知识、掌握科学管理方法、富于创新开拓的创新经营管理团队和一个掌握高技术、善于研发、创新能力强的创新开发团队。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85,804.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277,934.38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获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总股本 107,93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793,333.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7,623,33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6,905,833.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6,905,833.50
可分配利润（元）	144,516,678.2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07,933,334 股剔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310,000 股后的股本 107,62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6,905,833.5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p> <p>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分配方案前，公司总股本及回购证券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情况，持续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与细化，为企业运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推动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重大缺陷主要包括：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⑤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及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geq营业收入的 5%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的 1%\leq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资产总额的 1% < 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1%</p>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geq营业收入的 5% 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的 1%\leq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资产总额的 1% < 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联合精密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环境污染的情况，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推动与股东、债权人、员工和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共赢发展，承担起对国家、社会、自然环境与资源，以及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实现多方共赢。

（一）投资者权益

公司在坚持战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重视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公平、公正地对待投资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力度，在机制上保证对所有股东的一视同仁。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增强公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做到公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并通过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即时有效沟通。同时，公司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的基础上制定股东利润分配方案，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合理的回报机制。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积极引进各层次优秀人才，一方面通过科学合理的考核激励制度为员工提供公平的工作、学习、成长及晋升机会，另一方面，通过内部人才流通机制，让员工有机会在不同的领域展示自我、提升自我。为了鼓励员工在公司长期发展，公司提供体贴入微的员工福利和丰富多彩的业余生活，以提高员工的满意度。通过具有人文关怀的企业文化营造了开放进取的工作氛围，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与供应商、客户通力协作，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的原则，实现互利共赢。在产品供应上，公司严控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一贯注重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严格遵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通过引进新工艺、新设备和精益管理等措施，在确保客户满意的同时，追求节能环保，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履行企业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

应标准加强废水、废气、废渣的综合治理，加强环保培训工作，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建设、低碳化的经营管理等措施，使得各项环境监测数据均符合国家达标排放标准，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坚守初心不改，积极履行责任使命。公司秉持做一家好企业的理想，时刻铭记企业社会责任，为社会做出贡献、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财富、为员工带来幸福。报告期内，在兼顾公司、股东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情况下，稳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创造就业机会，坚持依法纳税的情况下，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将追求利润和承担社会责任有机融合在一起，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号召，为助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出贡献。公司向清远市阳山县杜步镇大路村老人帮扶金额 29,500 元，向清远市慈善总会捐赠 120,000 元用于巩固脱贫成果、乡村全面振兴等慈善事业，向揭阳市惠来县隆江镇财政办公室定向支持“绿美广东迎五月，乡村振兴隆江行”活动捐赠 5,400 元，向佛山市顺德区北滘慈善会捐赠 95,000 元用于开展助力乡村振兴、敬老、助医、奖学等慈善事业，为助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贡献绵薄之力。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四、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五、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六、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刘平华、刘瑞兴、饶家元、张勇军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三、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四、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佛山市顺德区维而	股份限	一、本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	2022 年	2025 年	正常

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售承诺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四、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06 月 30 日	06 月 30 日	履行中
郑梓贤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四、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六、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陈翀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人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何光雄、李瑞楼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广州国寿城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城发顺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企业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违反承诺后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9 月 24 日	履行完毕

			的其他措施。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人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分派、减资等导致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数量做相应变更。二、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四、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五、本人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把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郑梓贤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分派、减资等导致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数量做相应变更。二、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四、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五、本人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把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翀	股份减持承诺	一、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二、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四、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五、本人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票，将把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佛山市顺德区维而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一、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在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如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二、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四、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五、本企业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把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2年06月30日	2025年06月30日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2年06月30日	2025年06月30日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王悦、吴春苗、郑梓贤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2年06月30日	2025年06月30日	正常履行中
赵海东	关于利润分配		本人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发行人实	2022年06月	2025年06月	正常履行

	的承诺	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发行人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发行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发行人的原因外，将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30 日	30 日	中
何俊桦、何泳欣、刘瑞兴、刘平华、刘细文、饶家元、宋继光、吴君林、张勇军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王力、王悦、吴春苗、郑梓贤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赵海东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刘细文、宋继光、吴君林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俊桦、何泳欣、刘平华、刘瑞兴、饶家元、张勇军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史澄、饶家元、宋继光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郑梓贤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主要股东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陈翀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主要股东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2年 06月 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公司将根据《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二、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三、公司将督促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四、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五、在《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2年 06月 30日	2025年 06月 30日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若根据预案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本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二、在扬山联合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制定扬山联合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三、在《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扬山联合本人采用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1）扬山联合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对本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2）本人不得转让扬山联合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同时本人承诺，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	2022年 06月 30日	2025年 06月 30日	正常履行中

		务的情况时，本人的股份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六个月。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郑梓贤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一、若根据预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二、在扬山联合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将对制定扬山联合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三、在《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扬山联合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对本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何俊桦、何泳欣、刘平华、刘瑞兴、饶家元、张勇军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一、若根据预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二、在扬山联合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将对制定扬山联合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三、在《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扬山联合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对本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p>1、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2、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欺诈发行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3、如未及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p>	202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承诺人将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2、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因欺诈发行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3、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本公司自身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已作出承诺，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或提出替代性措施；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3、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本公司未履行已做出承诺的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人士履行相关承诺。4、如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履行相关承诺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承诺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承诺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承诺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承诺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5、如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承诺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王力、王悦、吴春苗、郑梓贤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本人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赵海东	关于履		1、如本人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及	2022年	长期有	正常

		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06月30日	效	履行中
	宋继光、吴君林、刘细文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本人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俊桦、何泳欣、刘平华、刘瑞兴、饶家元、张勇军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本人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郑梓贤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履行相关承诺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有权扣减承诺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承诺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5、如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承诺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翀	关于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1、如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履行相关承诺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有权扣减承诺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承诺人分配现金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分红中扣减。5、如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承诺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一、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本公司将把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5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之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二、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三、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一、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扬山联合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扬山联合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承诺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二、如因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对扬山联合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扬山联合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停止在扬山联合处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扬山联合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的相应股份购回及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王力、王悦、吴春苗、郑梓贤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一、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扬山联合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扬山联合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将在扬山联合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二、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董事将对扬山联合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三、公司董事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扬山联合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承诺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扬山联合处领薪（如有）及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持有的扬山联合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公司董事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赵海东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		一、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扬山联合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扬山联合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将在扬山联合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二、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董事将对扬山联合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三、公司董事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扬山联合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承诺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扬山联合处领薪（如有）及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持有的扬山联合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公司董事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何俊桦、何泳欣、刘平华、刘瑞兴、刘细文、饶家元、宋继光、吴君林、张勇军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一、如扬山联合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对扬山联合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二、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扬山联合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承诺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扬山联合处领薪（如有）及分红（如有），同时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扬山联合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特此承诺。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一方面坚持对现有产品进行研发与创新，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另一方面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加进推动新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公司在各项内部管理方面，将继续提高包括生产经营、客户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综合管理水平，逐步完善流程，实现技术化、信息化、精细化的管理，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科学降低运营成本。（三）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和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四）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五）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持续、科学、稳定的股东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从而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将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2、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3、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履行义务。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刘瑞兴、王力、王悦、吴春苗、郑梓贤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严格自律并积极促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5、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积极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根据中国证监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道歉。			
赵海东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严格自律并积极促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5、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积极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道歉。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俊桦、何泳欣、刘平华、刘瑞兴、饶家元、张勇军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严格自律并积极促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5、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积极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道歉。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桂景、何俊桦、何明珊、何泳欣	关于员工未足额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承诺人将足额缴纳或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一、本公司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印发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中央、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不存在现在或曾经为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的情况。二、本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中介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项目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权益的情形。三、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	2022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股权作为对价向本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业务监管部门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人员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泽涵、毛潇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刘泽涵 1 年、毛潇滢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1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芜湖市建业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开发区明渠西侧九华北路68号衡山支路2#厂房	3,700	12.22元/平方米/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生产、办公	
				740				
2			开发区明渠西侧九华北路68号衡山支路3#厂房	1,230	12.22元/平方米/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生产、办公	
				1,850				
				3,330				
3				开发区明渠西侧九华北路68号衡山支路宿舍	-	525元/间/月	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	宿舍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1	清远市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阳山分公司	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	阳山县阳城镇光明路235号南侧场地	6,667	1.58元/平方米/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仓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2年4月6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2年5月7日	385.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4月4日	67.75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7月21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6月8日	280.12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是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7月12日	137.4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8月9日	218.63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9月12日	146.81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134.7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370.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37.5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 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370.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5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37.5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5%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950,000	75.00%				-9,360,000	-9,360,000	71,590,000	66.3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0,950,000	75.00%				-9,360,000	-9,360,000	71,590,000	66.3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90,000	2.50%				-1,150,000	-1,150,000	1,540,000	1.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260,000	72.50%				-8,210,000	-8,210,000	70,050,000	64.9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983,334	25.00%				9,360,000	9,360,000	36,343,334	33.67%
1、人民币普通股	26,983,334	25.00%				9,360,000	9,360,000	36,343,334	33.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7,933,334	100.00%				0	0	107,933,33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30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8,210,000股股份上市流通，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3年11月7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1,150,000股股份上市流通，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梓贤	7,335,000	5,502,000	7,335,000	5,502,0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解除限售 25%
李瑞楼	3,345,000		3,345,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6月30日
何光雄	3,032,000		3,032,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6月30日
何俊桦	24,000,000			24,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6月30日
何桂景	21,000,000			21,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6月30日
何泳欣	9,000,000			9,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6月30日
何明珊	6,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6月30日
陈翀	4,548,000			4,548,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2月29日
佛山市顺德区维而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0,000			1,54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6月30日
广州国寿城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城发顺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		1,15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11月7日
合计	80,950,000	5,502,000	14,862,000	71,59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俊桦	境内自然人	22.24%	24,000,000	0	24,000,000	0	质押	2,650,000
何桂景	境内自然人	19.46%	21,000,000	0	21,000,000	0	不适用	0
何泳欣	境内自然人	8.34%	9,000,000	0	9,000,000	0	不适用	0
郑梓贤	境内自然人	5.83%	6,294,300	-1,040,700	5,502,000	792,300	不适用	0
何明珊	境内自然人	5.56%	6,000,0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陈翀	境内自然人	4.21%	4,548,000	0	4,548,000	0	不适用	0
李瑞楼	境内自然人	2.10%	2,265,700	-1,079,300	0	2,265,700	不适用	0
何光雄	境内自然人	1.74%	1,882,700	-1,149,300	0	1,882,700	不适用	0
佛山市顺德区维而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540,000	0	1,540,0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28%	1,381,859	1,381,859	0	1,381,85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桂景、何明珊系配偶关系，何俊桦、何泳欣系其子女；何俊桦、何桂景、何泳欣、何明珊合计控制公司 57.02%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泳欣系佛山市顺德区维而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20.76%资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瑞楼	2,2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5,700
何光雄	1,8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2,7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381,859	人民币普通股	1,381,859
UBS AG	770,369	人民币普通股	770,369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641,046	人民币普通股	641,046
BARCLAYS BANK PLC	611,741	人民币普通股	611,741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414,317	人民币普通股	414,317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72,578	人民币普通股	372,57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3,808	人民币普通股	353,8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0,545	人民币普通股	330,54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新增	0	0.00%	1,381,859	1.28%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州国寿城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城发顺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100,000	0.09%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俊桦	中国	否
何桂景	中国	否
何泳欣	中国	否
何明珊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桂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何俊桦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何泳欣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何明珊女士为公司人事行政副总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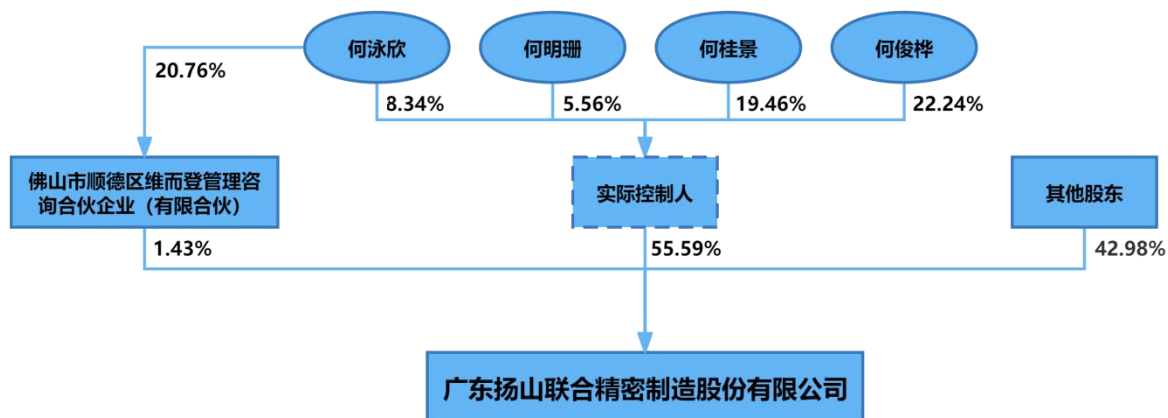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俊桦	本人	中国	否
何桂景	本人	中国	否
何泳欣	本人	中国	否
何明珊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桂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何俊桦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何泳欣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何明珊女士为公司人事行政副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0429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泽涵、毛潇滢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精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合精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联合精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的确认

2. 存货跌价准备

(一)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本报告第十节、五、30 及第十节、七、注释 33 所述,公司收入主要来源销售压缩机零部件,均为国内业务。公司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65,997.64 万元,与 2022 年基本持平。公司库存商品运往客户指定地点后,按照客户领用或者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商品发出与管理层收入确认时点存在时间差,可能存在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对关键人员进行访谈、执行穿行测试等方式,了解和评价了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并且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 对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进行发函,询证公司与客户各期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项情况;

(3) 检查不同业务模式下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出库单、领用对账单等,以证实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4) 我们通过查询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及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对收入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历史和同行业进行对比,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判断毛利的合理性,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6) 检查客户回款记录，结合该检查进行回款身份识别程序，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7) 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收入确认凭证，并进行双向核查。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收入明细记录追查至调拨单、对账单和销售订单凭证；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调拨出库凭证追查至收入明细记录，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报告期内，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判断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本报告中第十节、五、17 及第十节、七、注释 7 所述，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为 6,244.83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较高，管理层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管理层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需要考虑历史售价及未来市场趋势。鉴于该过程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存货日常管理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存货合理库存评估、存货的定期盘点、对触发存货跌价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将前期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与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情况、计提情况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确认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3) 获取公司存货的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分析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于期后已实现销售的存货，我们进行了抽样检查，将样本的实际售价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尚未销售的存货，我们将预计售价与最近的实际售价进行了比较。

(4)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数量、状况；

(5) 获取公司存货库龄清单，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6) 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联合精密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联合精密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联合精密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联合精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联合精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联合精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

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联合精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联合精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联合精密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泽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潇滢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245,443.17	90,952,237.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72,809.76	10,891,150.48
应收账款	398,092,962.73	396,548,160.27
应收款项融资	32,190,621.70	27,491,661.50
预付款项	1,219,584.99	1,046,966.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0,176.24	842,028.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448,297.54	81,066,808.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97,288.75	11,615,187.01
流动资产合计	589,617,184.88	620,454,199.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8,230,148.18	474,816,518.21
在建工程	38,908,287.13	61,588,35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611,022.83	42,889,775.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6,831.71	408,62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9,470.65	4,463,155.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86,243.89	12,766,512.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652,004.39	596,932,942.43
资产总计	1,213,269,189.27	1,217,387,14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19,737.75	109,086,495.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650,552.58	5,355,543.66
应付账款	92,661,536.82	106,237,081.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3,972.16	261,790.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14,087.94	15,433,843.72
应交税费	3,054,432.38	5,666,146.63
其他应付款	119,140.44	191,136.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	8,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95,845.88	10,090,245.44
流动负债合计	193,369,305.95	260,922,283.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3,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90,118.43	13,274,15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2,720.99	3,669,615.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12,839.42	20,643,773.93
负债合计	226,382,145.37	281,566,057.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933,334.00	107,933,3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5,715,880.32	595,715,88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392,871.68	24,991,248.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5,844,957.90	207,180,62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6,887,043.90	935,821,084.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6,887,043.90	935,821,08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3,269,189.27	1,217,387,142.26

法定代表人：刘瑞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楚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楚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48,729.80	46,763,875.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48,056.31	6,426,061.66
应收账款	227,612,995.98	186,724,123.12
应收款项融资	26,467,042.46	24,894,356.10
预付款项	56,318,618.02	47,238,549.16
其他应收款	314,566,488.57	393,433,646.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375,191.40	46,637,234.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65,036.30

流动资产合计	711,237,122.54	756,282,882.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5,898,576.37	95,898,57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3,714,754.44	176,273,906.75
在建工程	12,391,833.42	16,982,610.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973,242.24	11,493,799.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6,831.71	408,62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7,714.93	2,256,96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9,033.18	266,30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481,986.29	303,580,780.33
资产总计	1,023,719,108.83	1,059,863,662.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142,253.75	100,236,495.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90,804.30	8,565,870.18
应付账款	57,877,428.54	58,859,330.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22.11	
应付职工薪酬	7,793,723.66	7,212,319.67
应交税费	2,291,196.21	649,803.62
其他应付款	11,053,327.14	9,073,926.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	8,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44,690.21	2,145,792.69
流动负债合计	132,995,845.92	195,343,53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3,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80,744.64	5,769,29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166.63	289,36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38,911.27	9,758,665.50
负债合计	155,734,757.19	205,102,204.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7,933,334.00	107,933,3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8,141,467.73	588,141,46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392,871.68	24,991,248.96
未分配利润	144,516,678.23	133,695,40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984,351.64	854,761,457.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3,719,108.83	1,059,863,662.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0,235,783.98	660,166,935.38
其中：营业收入	660,235,783.98	660,166,935.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3,238,795.98	574,757,505.74
其中：营业成本	517,235,720.62	483,494,133.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45,067.09	4,169,794.27
销售费用	6,639,529.76	5,209,162.54

管理费用	35,788,983.32	40,864,850.30
研发费用	25,876,604.15	28,730,125.74
财务费用	2,752,891.04	12,289,439.70
其中：利息费用	4,214,437.90	13,724,261.53
利息收入	1,588,440.08	1,713,258.92
加：其他收益	9,469,470.23	3,639,553.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87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831.11	-7,956,03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9,809.54	-2,631,501.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742.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93,479.80	78,883,066.41
加：营业外收入	62,572.49	218,592.89
减：营业外支出	2,775,534.26	856,810.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780,518.03	78,244,848.67
减：所得税费用	8,921,225.46	5,242,008.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9,292.57	73,002,840.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9,292.57	73,002,840.5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59,292.57	73,002,840.59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1,645.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1,645.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1,645.6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1,091,645.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859,292.57	71,911,19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859,292.57	71,911,194.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7	0.77

法定代表人：刘瑞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楚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楚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9,752,000.98	366,544,208.17
减：营业成本	322,665,425.36	297,213,215.50
税金及附加	2,054,290.80	1,581,372.65
销售费用	3,306,428.37	2,619,007.90
管理费用	16,773,155.25	23,135,218.90
研发费用	13,837,757.13	15,062,348.34
财务费用	3,072,098.99	11,232,596.36
其中：利息费用	3,722,838.08	11,917,146.72
利息收入	755,902.93	1,254,758.10
加：其他收益	5,902,571.21	2,054,922.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87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8,985.21	1,525,273.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3,383.83	-1,843,869.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63,047.25	17,789,651.82
加：营业外收入	38,997.11	0.64
减：营业外支出	2,497,631.05	425,885.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04,413.31	17,363,766.59
减：所得税费用	2,888,186.14	666,262.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16,227.17	16,697,504.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16,227.17	16,697,504.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5,330.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5,330.9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385,330.99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16,227.17	16,312,173.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3,801,792.28	441,441,024.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0,548.89	13,424,90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5,358.04	5,735,86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717,699.21	460,601,79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437,208.41	386,303,027.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224,948.93	117,746,438.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74,265.58	39,262,42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25,861.54	29,676,90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862,284.46	572,988,80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55,414.75	-112,387,00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87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65,176.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43,378.17	90,483,05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43,378.17	140,483,05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43,378.17	-90,017,87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4,803,868.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677,484.00	295,7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5,443.20	5,507,88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32,927.20	776,091,755.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600,000.00	417,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07,771.30	36,316,587.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33,525.63	33,786,166.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41,296.93	487,792,75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08,369.73	288,299,00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6,333.15	85,894,11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82,475.98	2,288,35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86,142.83	88,182,475.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805,818.96	344,033,187.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8,630.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84,002.62	3,448,88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688,451.76	347,482,06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2,975,988.48	254,283,23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079,372.70	53,526,05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69,854.41	13,042,37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9,393.27	254,291,36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654,608.86	575,143,03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3,842.90	-227,660,96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87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52,876.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94,273.79	27,562,352.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4,273.79	77,562,35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4,273.79	-27,209,47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4,803,868.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266,9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5,443.20	5,507,88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55,443.20	747,241,755.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750,000.00	383,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16,171.48	35,492,887.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3,047.13	31,191,431.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59,218.61	450,374,31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03,775.41	296,867,43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4,206.30	41,996,99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94,114.26	1,997,12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29,907.96	43,994,114.2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95,715,880.32				24,991,248.96		207,180,621.45		935,821,084.73		935,821,084.7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933,334.00				595,715,880.32				24,991,248.96		207,180,621.45		935,821,084.73		935,821,08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401,622.72		48,664,336.45		51,065,959.17		51,065,959.17
（一）综合收益总 额											61,859,292.57		61,859,292.57		61,859,292.5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01,622.72		-13,194,956.12		-10,793,333.40		-10,793,33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1,622.72		-2,401,622.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93,333.40		-10,793,333.40		-10,793,333.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95,715,880.32			27,392,871.68		255,844,957.90		986,887,043.90		986,887,043.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950,000.00				173,912,979.36		1,091,645.62		23,321,498.53		162,830,864.79		442,106,988.30		442,106,98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950,000.00				173,912,979.36		1,091,645.62		23,321,498.53		162,830,864.79		442,106,988.30		442,106,98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983,334.00				421,802,900.96		-1,091,645.62		1,669,750.43		44,349,756.66		493,714,096.43		493,714,09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1,645.62				73,002,840.59		71,911,194.97		71,911,19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983,334.00				421,802,900.96								448,786,234.96		448,786,234.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983,334.00				421,802,900.96								448,786,234.96		448,786,234.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69,750.43	-28,653,083.93	-26,983,333.50			-26,983,33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9,750.43	-1,669,75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83,333.50	-26,983,333.50			-26,983,333.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95,715,880.32			24,991,248.96	207,180,621.45	935,821,084.73			935,821,084.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88,141,467.73				24,991,248.96	133,695,407.18		854,761,45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933,334.00				588,141,467.73				24,991,248.96	133,695,407.18		854,761,45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622.72	10,821,271.05		13,222,89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16,227.17		24,016,227.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01,622.72	-13,194,956.12		-10,793,33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1,622.72	-2,401,622.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93,333.40		-10,793,33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88,141,467.73				27,392,871.68	144,516,678.23		867,984,351.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950,000.00				166,338,566.77		385,330.99		23,321,498.53	145,650,986.79		416,646,38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950,000.00				166,338,566.77		385,330.99		23,321,498.53	145,650,986.79		416,646,38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983,334.00				421,802,900.96		-385,330.99		1,669,750.43	-11,955,579.61		438,115,074.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5,330.99			16,697,504.32		16,312,173.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983,334.00				421,802,900.96							448,786,234.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983,334.00				421,802,900.96							448,786,234.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69,750.43	-28,653,083.93		-26,983,33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9,750.43	-1,669,750.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83,333.50		-26,983,333.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933,334.00				588,141,467.73				24,991,248.96	133,695,407.18		854,761,457.8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阳山县联合铸锻有限公司，系由何桂景、曾树坤和何明珊三位自然人股东组建，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29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4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98.3334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7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095.00 万元变更为 10,793.3334 万元，公司股本由 8,095.00 万股变更为 10,793.3334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823746277698X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0,793.3334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793.3334 万元，注册地址：阳山县杜步镇工业园。

本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空调、冰箱压缩机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和机器人零部件等五金制品、零部件；批发和零售业。（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应经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本报告第十节、五、1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本报告第十节、五、13）、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本报告第十节、五、20、23）、收入的确认时点（本报告第十节、五、30）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000 万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①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②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③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④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⑤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⑥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①、②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

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⑥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⑦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票据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应收票据回款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外的应收账款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率，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外的其他应收款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率，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定期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21、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

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2-10	合同约定或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项目	摊销期限
房屋装修工程	房屋租赁期限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限；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①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③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①精密机械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②精密机械零部件的加工服务。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领用模式：公司将货物交付给购买方，购买方在收到货物后在其供应链管理系统里确认货物已接收，货物在实际领用后在其供应链管理系统里显示货物已交货，公司根据系统中已交货的数量与客户进行结算。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货物经购买方领用后确认收入；

签收模式：公司将货物交付给购买方，购买方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领用、签收确认收入，此时客户已实物占有货物，公司已经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并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同时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并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①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②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③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销售激励措施、客户奖励积分、续约选择权、针对未来商品或服务的其他折扣等，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④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

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⑤售后回购

A.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B.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A.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⑥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1、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

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收到的除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外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一级子公司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对外出租。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0.00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3.00%、6.00%、3.00%、5.00%
消费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00%
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00%
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	20.00%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5.00%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本公司	15.00%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获得 GR20234400256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规定，2023 -2025 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获得 GR20223400026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规定，2022-2024 年度该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均小于 300 万元，适用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减免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第一条、《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0,686,142.83	88,182,475.98
其他货币资金	22,559,300.34	2,769,761.05
合计	83,245,443.17	90,952,237.03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547,843.48	1,969,761.05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	8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冻结资金	11,456.86	-
合计	22,559,300.34	2,769,761.05

货币资金说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其他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期末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将冻结或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63,171.64	7,897,486.26
商业承兑票据	609,638.12	2,993,664.22
合计	5,172,809.76	10,891,150.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445,781.12	100.00%	272,971.36	5.01%	5,172,809.76	11,464,368.94	100.00%	573,218.46	5.00%	10,891,150.48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4,803,338.57	88.20%	240,166.93	5.00%	4,563,171.64	8,313,143.45	72.51%	415,657.19	5.00%	7,897,486.26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642,442.55	11.80%	32,804.43	5.11%	609,638.12	3,151,225.49	27.49%	157,561.27	5.00%	2,993,664.22
合计	5,445,781.12	100.00%	272,971.36	5.01%	5,172,809.76	11,464,368.94	100.00%	573,218.46	5.00%	10,891,150.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971.3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4,803,338.57	240,166.93	5.00%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642,442.55	32,804.43	5.11%
合计	5,445,781.12	272,971.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73,218.46		300,247.10			272,971.36
合计	573,218.46		300,247.10			272,971.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34,686.95
商业承兑票据		642,442.55
合计		4,377,129.5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7,613,446.18	417,166,295.70
1至2年	1,325,353.11	222,587.87
2至3年	190,018.92	43,083.83
3年以上	37,171.71	10,766.45
3至4年	26,405.26	10,766.45
4至5年	10,766.45	
合计	419,165,989.92	417,442,733.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165,989.92	100.00%	21,073,027.19	5.03%	398,092,962.73	417,442,733.85	100.00%	20,894,573.58	5.01%	396,548,160.27
其中：										
风险组合	419,165,989.92	100.00%	21,073,027.19	5.03%	398,092,962.73	417,442,733.85	100.00%	20,894,573.58	5.01%	396,548,160.27
合计	419,165,989.92	100.00%	21,073,027.19	5.03%	398,092,962.73	417,442,733.85	100.00%	20,894,573.58	5.01%	396,548,160.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073,027.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165,989.92	21,073,027.19	5.03%
合计	419,165,989.92	21,073,027.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94,573.58	178,453.61				21,073,027.19
合计	20,894,573.58	178,453.61				21,073,027.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61,215,268.32		361,215,268.32	86.17%	18,084,677.73
第二名	18,592,152.73		18,592,152.73	4.44%	970,998.60
第三名	10,042,887.86		10,042,887.86	2.40%	502,144.39
第四名	6,090,060.19		6,090,060.19	1.45%	304,503.01
第五名	5,732,332.79		5,732,332.79	1.37%	286,616.64
合计	401,672,701.89		401,672,701.89	95.83%	20,148,940.37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190,621.70	27,491,661.50
合计	32,190,621.70	27,491,661.50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27,491,661.50	-	4,698,960.20	-	32,190,621.7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27,491,661.50	-	4,698,960.20	-	32,190,621.70	-

(4)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861,889.03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3,861,889.03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0,176.24	842,028.47
合计	650,176.24	842,028.4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	672,141.80	618,710.49
保证金及押金	7,000.00	296,000.00
往来款		87,000.00
备用金	7,096.36	11,417.52
合计	686,238.16	1,013,128.0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9,238.16	722,051.19
1 至 2 年	5,000.00	
2 至 3 年		35,714.92
3 年以上	2,000.00	255,361.90
3 至 4 年		255,361.90
4 至 5 年	2,000.00	
合计	686,238.16	1,013,128.0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6,238.16	100.00%	36,061.92	5.26%	650,176.24	1,013,128.01	100.00%	171,099.54	16.89%	842,028.47
其中：										
风险组合	686,238.16	100.00%	36,061.92	5.26%	650,176.24	1,013,128.01	100.00%	171,099.54	16.89%	842,028.47
合计	686,238.16	100.00%	36,061.92	5.26%	650,176.24	1,013,128.01	100.00%	171,099.54	16.89%	842,028.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061.9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6,238.16	36,061.92	5.26%
合计	686,238.16	36,061.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1,099.54			171,099.5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5,037.62			135,037.6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061.92			36,061.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1,099.54		135,037.62			36,061.92
合计	171,099.54		135,037.62			36,06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扣代缴	445,654.15	一年以内	64.94%	22,282.71
第二名	代扣代缴	104,686.04	一年以内	15.26%	5,234.30
第三名	代扣代缴	97,590.00	一年以内	14.22%	4,879.50
第四名	代扣代缴	24,211.61	一年以内	3.53%	1,210.58
第五名	备用金	7,096.36	一年以内	1.03%	354.82
合计		679,238.16		98.98%	33,961.91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9,584.99	100.00%	970,688.63	92.71%
1 至 2 年			76,278.25	7.29%
合计	1,219,584.99		1,046,966.8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56,637.17	21.04	1年以内	预付其他
第二名	138,000.00	11.32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三名	77,551.45	6.36	1年以内	预付其他
第四名	56,100.00	4.6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第五名	53,088.37	4.35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581,376.99	47.67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03,575.39		9,703,575.39	9,761,249.59		9,761,249.59
库存商品	40,300,452.76	3,574,414.08	36,726,038.68	55,152,577.05	4,620,697.73	50,531,879.32
周转材料	13,233,663.45	2,650,644.35	10,583,019.10	17,040,525.70	1,664,233.41	15,376,292.29
发出商品	2,046,551.99		2,046,551.99	2,087,765.82		2,087,765.82
委托加工物资	3,389,112.38		3,389,112.38	3,309,621.17		3,309,621.17
合计	68,673,355.97	6,225,058.43	62,448,297.54	87,351,739.33	6,284,931.14	81,066,808.1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620,697.73	1,974,356.76		3,020,640.41		3,574,414.08
周转材料	1,664,233.41	1,550,919.17		564,508.23		2,650,644.35
合计	6,284,931.14	3,525,275.93		3,585,148.64		6,225,058.4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789,008.75	2,592,138.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8,280.00	9,023,048.85
合计	6,597,288.75	11,615,187.01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8,230,148.18	474,816,518.2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28,230,148.18	474,816,518.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287,271.45	407,973,516.16	15,480,519.41	78,619,751.31	663,361,05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697,465.54	49,400,584.56	2,000,666.01	21,977,598.39	116,076,314.50
(1) 购置	32,475.25	3,863,635.19	1,434,944.18	2,512,122.49	7,843,177.11
(2) 在建工程转入	42,664,990.29	45,536,949.37	565,721.83	19,465,475.90	108,233,137.3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34,227.80		5,135,756.38	10,069,984.18
(1) 处置或报废		4,934,227.80		5,135,756.38	10,069,984.18
4. 期末余额	203,984,736.99	452,439,872.92	17,481,185.42	95,461,593.32	769,367,388.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370,663.16	110,902,987.83	8,975,248.89	31,295,640.24	188,544,54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7,453,942.30	39,011,719.63	2,297,695.02	12,083,458.80	60,846,815.75
(1) 计提	7,453,942.30	39,011,719.63	2,297,695.02	12,083,458.80	60,846,815.75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2,638.68		4,771,476.72	8,254,115.40
(1) 处置或报废		3,482,638.68		4,771,476.72	8,254,115.40
4. 期末余额	44,824,605.46	146,432,068.78	11,272,943.91	38,607,622.32	241,137,240.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160,131.53	306,007,804.14	6,208,241.51	56,853,971.00	528,230,148.18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916,608.29	297,070,528.33	6,505,270.52	47,324,111.07	474,816,518.21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908,287.13	61,588,356.09
合计	38,908,287.13	61,588,356.0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9,943,478.34		9,943,478.34	39,775,755.53		39,775,755.53
设备工程安装	10,146,635.48		10,146,635.48	269,515.79		269,515.79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8,184,801.67		8,184,801.67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8,130,950.58		8,130,950.58			
厂房改造工程	1,690,379.91		1,690,379.91			
扬山联合精密 KZ5 地块项目	367,924.53		367,924.53			
安徽压缩机核心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200,776.97		200,776.97	1,038,137.17		1,038,137.17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86,893.50		186,893.50	2,176,274.03		2,176,274.03
安徽技术压缩机核心部件生产项目	56,446.15		56,446.15	3,791,852.84		3,791,852.84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空调压缩机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器人零部件、光刻机零部件铸件项目				14,536,820.73		14,536,820.73
合计	38,908,287.13		38,908,287.13	61,588,356.09		61,588,356.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空调压缩机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器人零部件、光刻机零部件铸件项目	50,000,000.00	14,536,820.73	5,597,609.75	20,134,430.48		0.00	80.10%	80.10%				其他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1,843,100.00	2,176,274.03	5,132,210.64	7,121,591.17		186,893.50	78.81%	78.81%				募集资金
安徽压缩机核心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137,646,500.00	1,038,137.17	891,839.14	1,729,199.34		200,776.97	85.68%	85.68%				募集资金
安徽技术压缩机核心部件生产项目	130,000,000.00	3,791,852.84	3,396,787.05	7,132,193.74		56,446.15	81.83%	81.83%				其他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88,689,600.00	39,775,755.53	40,438,684.25	70,270,961.44		9,943,478.34	97.69%	97.69%				募集资金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一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20,000,000.00		8,184,801.67			8,184,801.67	40.92%	40.92%				募集资金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4MW（二期）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20,000,000.00		8,130,950.58			8,130,950.58	40.65%	40.65%				募集资金
合计	558,179,200.00	61,318,840.30	71,772,883.08	106,388,376.17		26,703,347.21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306,772.55			1,527,248.68	48,834,02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19.47	10,619.47
(1) 购置				10,619.47	10,619.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306,772.55			1,537,868.15	48,844,640.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32,596.78			711,649.20	5,944,24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6,341.46			273,030.43	1,289,371.89
(1) 计提	1,016,341.46			273,030.43	1,289,371.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48,938.24			984,679.63	7,233,617.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提	(1) 计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1,057,834.31		553,188.52	41,611,022.83
	2. 期初账面 价值	42,074,175.77		815,599.48	42,889,775.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408,625.03	200,000.00	21,793.32		586,831.71
合计	408,625.03	200,000.00	21,793.32		586,831.71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607,118.90	4,103,514.79	27,923,822.72	4,253,848.05
可抵扣亏损	519,117.20	25,955.86	837,228.57	209,307.14
合计	28,126,236.10	4,129,470.65	28,761,051.29	4,463,155.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23,484,806.63	3,522,720.99	24,464,101.67	3,669,615.25
合计	23,484,806.63	3,522,720.99	24,464,101.67	3,669,615.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9,470.65		4,463,15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2,720.99		3,669,615.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35,768.20	384,220.61
合计	2,335,768.20	384,220.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61,090.04	
2024 年			
2025 年		23,130.57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335,768.20		
合计	2,335,768.20	384,220.61	

其他说明：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及工程款	10,186,243.89		10,186,243.89	12,766,512.66		12,766,512.66
合计	10,186,243.89		10,186,243.89	12,766,512.66		12,766,512.66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559,300.34	22,559,300.34	冻结	保证金及受限银行存款	2,769,761.05	2,769,761.05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377,129.50	4,219,767.72	冻结	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06,095,526.28	80,865,978.58	抵押	抵押	142,729,843.85	118,777,681.79	抵押	抵押
无形资产	28,308,985.00	26,620,530.58	抵押	抵押	32,099,387.55	27,137,461.51	抵押	抵押
应收账款	37,620,300.48	35,739,285.46	冻结	美易单到期日前 5 日冻结				
合计	198,961,241.60	170,004,862.68			177,598,992.45	148,684,904.35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29,677,484.00	96,500,000.00
反向保理（抵押+担保）	6,142,253.75	6,323,371.81
信用证议付融资（抵押+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票据贴现未到期（抵押+担保）		1,263,123.85
合计	40,819,737.75	109,086,495.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单位：元

放贷单位	贷款合同	贷款/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贷款金额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XY2022019166	2023/1/9-2024/1/9	抵押物：房地产：建筑面积 7,200.85 平方米；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社区居民委员会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 19 号；权利（属）编号：粤（2018）顺德区不动产权第 0103939 号； 抵押人：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保证人：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2023/1/13-2024/1/13		3,500,000.00	3,500,000.00
		2023/1/31-2024/1/31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3/2/17-2024/2/17		6,000,000.00	6,000,000.00
招商银行	TSCF230051640616	2023/1/9-2024/1/3		598,883.91	598,883.91

股份 有限 公司 佛山 北滘 支行	TSCF230081645655	2023/1/10- 2024/1/3		97,371.00	97,371.00
	TSCF230371707303	2023/2/8- 2024/2/5		669,397.82	669,397.82
	TSCF230371707391	2023/2/8- 2024/2/5		2,158,036.80	2,158,036.80
	TSCF230381708093	2023/2/8- 2024/2/5		130,305.00	130,305.00
	TSCF232062219715	2023/7/27- 2024/7/24		1,567,236.80	1,567,236.80
	TSCF232062219699	2023/7/27- 2024/7/24		921,022.42	921,022.42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佛山 北滘 支行	LC7572300563	2023/8/17- 2024/8/16		5,000,000.00	5,000,000.00
徽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马鞍 山花 园支 行	流借字第 202360003 号	2023/4/3- 2024/4/3	抵押物：当涂经济开发区大城坊西路南侧房产：皖(2021)当涂县不动产权第 0014834 号-皖(2021)当涂县不动产权第 0014845 号(工业用地)房产证； 抵押人：安徽扬山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677,484.00	677,484.00
上海 浦东 发展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马鞍 山支 行	10022023280018	2023/7/21- 2024/7/20	抵押物：土地使用权，座落于当涂经济开发区大城坊西路南侧，权证编号：皖(2021)当涂县不动产权第 0008988 号；土地使用权，座落于当涂经济开发区大城坊西路南侧，权证编号：皖(2022)当涂县不动产权第 0006641 号； 抵押人：安徽扬山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人：安徽扬山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40,819,737.75	40,819,737.75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650,552.58	5,355,543.66
合计	30,650,552.58	5,355,543.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1,372,563.67	58,219,837.20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28,882,583.05	26,516,677.52
应付运输费	3,128,521.91	5,708,315.81
应付加工费	1,276,873.33	3,769,325.63
应付其他	8,000,994.86	12,022,925.83
合计	92,661,536.82	106,237,081.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9,140.44	191,136.25
合计	119,140.44	191,136.2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代扣代缴款	50,000.00	50,000.00
其他	19,140.44	91,136.25
合计	119,140.44	191,136.25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3,972.16	261,790.25
合计	153,972.16	261,790.2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410,549.12	112,743,458.78	112,363,214.56	15,790,793.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94.60	7,869,678.43	7,869,678.43	23,294.60
合计	15,433,843.72	120,613,137.21	120,232,892.99	15,814,087.9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49,822.79	99,956,567.30	99,593,048.25	15,713,341.84
2、职工福利费		7,498,102.20	7,498,102.20	
3、社会保险费	11,469.33	4,183,833.28	4,122,901.11	72,401.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55.42	3,834,980.18	3,774,048.01	71,987.59
工伤保险费	413.91	348,853.10	348,853.10	413.91
4、住房公积金	44,207.00	1,018,356.00	1,062,56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50.00	86,600.00	86,600.00	5,050.00
合计	15,410,549.12	112,743,458.78	112,363,214.56	15,790,793.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259.96	7,640,754.52	7,640,754.52	22,259.96
2、失业保险费	1,034.64	228,923.91	228,923.91	1,034.64
合计	23,294.60	7,869,678.43	7,869,678.43	23,294.60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7,333.94	3,012,473.34
企业所得税	2,044,897.76	1,128,660.78
个人所得税	88,049.76	80,10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95.57	240,946.15
教育费附加	32,651.05	173,066.66
其他	447,304.30	1,030,894.00
合计	3,054,432.38	5,666,146.63

其他说明：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700,000.00	8,600,000.00
合计	5,700,000.00	8,600,000.00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4,377,129.50	10,056,212.71
待转增值税销售税额	18,716.38	34,032.73
合计	4,395,845.88	10,090,245.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23,200,000.00	12,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700,000.00	-8,6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3,7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长期借款详细情况：

单位：元

放贷单位	借款合同	贷款期限	贷款金额	担保情况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44010120210006647	2021/7/1-2024/6/20	4,700,000.00	抵押物：不动产权证：顺德半岛碧桂园一街99号房产、碧桂园西苑水蓝湾3座T02； 抵押人：何桂景、何俊桦	3,7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XY2023017071	2023/6/13-2026/6/4	10,000,000.00	抵押物：房地产：建筑面积7,200.85平方米；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丽江社区居民委员会林港创业园新业一路19号；权利（属）编号：粤（2018）顺德区不动产权第0103939号； 抵押人：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3//7/21-2026/6/4	5,000,000.00		5,000,000.00
		2023/8/24-2026/6/4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4,700,000.00		23,200,000.00

2、长期借款还款计划：

单位：元

贷款银行及合同号	贷款金额	还本期次	还本日期	还本金额	报告期后一年内到期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顺德北滘支行 44010120210006647	4,700,000.00	1	2022/1/20	200,000.00	-	-
		2	2022/7/20	200,000.00	-	-
		3	2023/1/20	300,000.00	-	-
		4	2023/7/20	300,000.00	-	-
		5	2024/1/19	1,850,000.00	1,850,000.00	-
		6	2024/6/20	1,850,000.00	1,85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北滘支行 757XY2023017071	10,000,000.00	1	2023/12/12	500,000.00	-	-
		2	2024/6/12	500,000.00	500,000.00	-
		3	2024/12/12	500,000.00	500,000.00	-
		4	2025/6/12	500,000.00	-	500,000.00
		5	2025/12/12	500,000.00	-	500,000.00
		6	2026/6/4	7,500,000.00	-	7,5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北滘支行 757XY2023017071	5,000,000.00	1	2024/1/20	250,000.00	250,000.00	-
		2	2024/7/20	250,000.00	250,000.00	-
		3	2025/1/20	250,000.00	-	250,000.00
		4	2025/7/20	250,000.00	-	250,000.00
		5	2026/1/20	250,000.00	-	250,000.00
		6	2026/6/4	3,750,000.00	-	3,75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北滘支行 757XY2023017071	5,000,000.00	1	2024/2/20	250,000.00	250,000.00	-
		2	2024/8/20	250,000.00	250,000.00	-
		3	2025/2/20	250,000.00	-	250,000.00
		4	2025/8/20	250,000.00	-	250,000.00
		5	2026/2/20	250,000.00	-	250,000.00
		6	2026/6/4	3,750,000.00	-	3,750,000.00
合计				24,700,000.00	5,7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3,274,158.68		1,284,040.25	11,990,118.43	
合计	13,274,158.68		1,284,040.25	11,990,118.43	--

其他说明：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7,933,334.00						107,933,334.00

其他说明：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4,568,274.47			594,568,274.47
其他资本公积	1,147,605.85			1,147,605.85
合计	595,715,880.32			595,715,880.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联合精密公司本年度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991,248.96	2,401,622.72		27,392,871.68
合计	24,991,248.96	2,401,622.72		27,392,871.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180,621.45	162,830,864.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180,621.45	162,830,864.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859,292.57	73,002,840.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01,622.72	1,669,750.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93,333.40	26,983,333.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844,957.90	207,180,621.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9,976,420.73	517,081,886.46	660,035,635.69	483,455,669.02
其他业务	259,363.25	153,834.16	131,299.69	38,464.17
合计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166,935.38	483,494,133.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其中：								
铸件	101,328,567.95	91,241,367.30					101,328,567.95	91,241,367.30
精密件	526,817,849.11	400,159,634.35					526,817,849.11	400,159,634.35
加工服务	31,830,003.67	25,680,884.81					31,830,003.67	25,680,884.81
其他	259,363.25	153,834.16					259,363.25	153,834.16
按经营地区分类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其中：								
境内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市场或客户类型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其中：								
直接客户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合同类型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其中：								
寄售模式	560,833,409.73	428,247,457.85					560,833,409.73	428,247,457.85
签收模式	99,402,374.25	88,988,262.77					99,402,374.25	88,988,262.7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660,235,783.98	517,235,720.6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8,629.64	819,641.31
教育费附加	503,965.65	412,306.46
房产税	1,506,045.91	1,469,530.22
土地使用税	695,913.84	572,451.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5,977.10	274,870.94
其他	914,534.95	620,994.01
合计	4,945,067.09	4,169,794.27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85,246.82	23,756,915.60
折旧与摊销	4,703,822.03	3,604,069.10
咨询服务费	2,787,377.67	7,871,791.58
办公费	1,383,317.88	927,616.22
业务招待费	750,582.87	527,805.64
差旅费	1,484,849.74	1,297,865.99
其他	2,493,786.31	2,878,786.17
合计	35,788,983.32	40,864,850.30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5,062.53	1,691,704.35
业务招待费	3,481,677.73	2,028,157.93
折旧费	1,097,878.56	1,059,609.48
差旅费	503,344.62	315,654.30
其他	191,566.32	114,036.48
合计	6,639,529.76	5,209,162.54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工费	13,745,609.88	14,534,185.15
研发材料费用	8,270,316.63	10,649,963.67
研发设备折旧费	1,541,301.35	1,337,556.56
研发其他费用	2,319,376.29	2,208,420.36
合计	25,876,604.15	28,730,125.74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14,437.90	13,724,261.53
利息收入	-1,588,440.08	-1,713,258.92
其他	126,893.22	278,437.09
合计	2,752,891.04	12,289,439.70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536,780.24	3,639,553.53
增值税加计抵减	3,856,664.23	
个税返还	76,025.76	
合计	9,469,470.23	3,639,553.53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2,876.72
合计		352,876.72

其他说明：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6,831.11	-7,956,035.26
合计	256,831.11	-7,956,035.26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29,809.54	-2,631,501.07
合计	-3,229,809.54	-2,631,501.07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8,742.85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2,572.49	218,592.89	
合计	62,572.49	218,592.89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22,900.00	562,100.00	
其中：公益性对外捐赠	222,900.00	562,1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855,868.78		
滞纳金支出	667,188.16	294,710.63	
其他	29,577.32		
合计	2,775,534.26	856,810.63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34,435.18	2,837,326.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790.28	2,404,681.22
合计	8,921,225.46	5,242,008.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780,518.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17,077.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7,625.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1,227.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9,372.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210.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3,942.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424,656.0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11,097.91
所得税费用	8,921,225.46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52,739.99	3,782,289.46
利息收入	1,588,440.08	1,713,258.92
往来款及其他	514,177.97	240,318.64
合计	6,355,358.04	5,735,867.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支出	23,666,196.06	28,820,098.34
往来款及其他	959,665.48	856,810.63
合计	24,625,861.54	29,676,908.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5,455,443.20	5,507,887.38
合计	5,455,443.20	5,507,887.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费用		21,121,406.98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25,233,525.63	6,712,275.14
支付租金及利息等		5,952,484.36
合计	25,233,525.63	33,786,166.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859,292.57	73,002,840.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72,978.43	10,587,536.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846,815.75	48,056,682.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08,645.74
无形资产摊销	1,289,371.89	1,181,205.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93.32	21,79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742.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5,868.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14,437.90	13,683,79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87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684.54	-1,568,37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894.26	3,669,615.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88,701.11	-457,518.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11,936.68	-225,014,72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28,698.60	-36,636,882.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55,414.75	-112,387,004.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686,142.83	88,182,475.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182,475.98	2,288,356.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6,333.15	85,894,119.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686,142.83	88,182,475.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686,142.83	88,182,475.9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86,142.83	88,182,475.98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4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388,619.10	
合计	1,388,619.10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120,686.13	
合计	120,686.1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工费	13,745,609.88	14,534,185.15
研发材料费用	8,270,316.63	10,649,963.67
研发设备折旧费	1,541,301.35	1,337,556.56
研发其他费用	2,319,376.29	2,208,420.36
合计	25,876,604.15	28,730,125.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876,604.15	28,730,125.7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制造、销售金属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	23,600,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租赁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佛山市天天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租赁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制造、销售金属制品	100.00%		新设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制造、销售金属制品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274,158.68			1,284,040.25		11,990,118.4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274,158.68			1,284,040.25		11,990,118.43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536,780.24	3,639,553.53
合计	5,536,780.24	3,639,553.53

其他说明：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

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5,445,781.12	272,971.36
应收账款	419,165,989.92	21,073,027.19
其他应收款	686,238.16	36,061.92
合计	425,298,009.20	21,382,060.47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美的集团、格力电器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40,819,737.75						40,819,737.75
应付票据	30,650,552.58						30,650,552.58
应付账款	90,009,096.95	1,072,231.62	639,401.04	257,820.85	682,986.36		92,661,536.82
其他应付款	19,140.44	100,000.00					119,140.44
其他流动负债	4,395,845.88						4,395,845.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						5,700,000.00
长期借款		2,000,000.00	15,5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171,594,373.60	3,172,231.62	16,139,401.04	257,820.85	682,986.36		191,846,813.47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以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190,621.70	32,190,621.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190,621.70	32,190,621.7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何桂景	实际控制人之一
何俊桦	实际控制人之一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俊桦	10,000,000.00	2020年1月3日	2023年1月3日	是
何俊桦	10,000,000.00	2020年1月17日	2023年1月17日	是
何桂景	4,700,000.00	2021年7月1日	2024年6月20日	否
合计	24,7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588,273.98	5,716,613.49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外质押和抵押资产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背书及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总额 43,861,889.03 元（已终止确认）。

②信用证及电子债权凭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开立的未到期不可撤销信用证余额合计 5,000,000.00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07,933,334 股剔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310,000 股后的股本 107,62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6,905,833.5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p> <p>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分配方案前，公司总股本及回购证券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p>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发生额，最终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连带

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本次提供担保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除以上事项外，截止本财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①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②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冰箱、空调压缩机零部件，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731,003.08	196,178,357.51
1 至 2 年	705,140.83	222,587.87
2 至 3 年	190,018.92	43,083.83
3 年以上	37,171.71	10,766.45
3 至 4 年	26,405.26	10,766.45
4 至 5 年	10,766.45	
合计	239,663,334.54	196,454,795.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663,334.54	100.00%	12,050,338.56	5.03%	227,612,995.98	196,454,795.66	100.00%	9,730,672.54	4.95%	186,724,123.12
其中：										
风险组合	239,332,429.65	99.86%	12,050,338.56	5.03%	227,282,091.09	194,164,713.13	98.83%	9,730,672.54	5.01%	184,434,040.59
无风险组合	330,904.89	0.14%			330,904.89	2,290,082.53	1.17%			2,290,082.53
合计	239,663,334.54	100.00%	12,050,338.56	5.03%	227,612,995.98	196,454,795.66	100.00%	9,730,672.54	4.95%	186,724,12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050,338.5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663,334.54	12,050,338.56	5.03%
合计	239,663,334.54	12,050,338.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30,672.54	2,319,666.02				12,050,338.56
合计	9,730,672.54	2,319,666.02				12,050,338.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5,015,064.17		195,015,064.17	81.37%	9,751,394.04
第二名	11,543,246.98		11,543,246.98	4.82%	618,553.31
第三名	10,042,887.86		10,042,887.86	4.19%	502,144.39
第四名	6,090,060.19		6,090,060.19	2.54%	304,503.01
第五名	5,732,332.79		5,732,332.79	2.39%	286,616.64
合计	228,423,591.99		228,423,591.99	95.31%	11,463,211.3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4,566,488.57	393,433,646.50
合计	314,566,488.57	393,433,646.5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4,232,882.26	393,168,464.23
代扣代缴款	346,427.70	274,923.82
其他	5,000.00	9,057.52
合计	314,584,309.96	393,452,445.5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4,579,309.96	338,682,438.38
1至2年	5,000.00	54,770,007.19
合计	314,584,309.96	393,452,445.5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584,309.96	100.00%	17,821.39	0.01%	314,566,488.57	393,452,445.57	100.00%	18,799.07		393,433,646.50
其中：										
风险组合	351,427.70	0.11%	17,821.39	5.07%	333,606.31	375,981.34	0.10%	18,799.07	5.00%	357,182.27
无风险组合	314,232,882.26	99.89%			314,232,882.26	393,076,464.23	99.90%			393,076,464.23
合计	314,584,309.96	100.00%	17,821.39	0.01%	314,566,488.57	393,452,445.57	100.00%	18,799.07		393,433,646.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4,584,309.96	17,821.39	0.01%
合计	314,584,309.96	17,821.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799.07			18,799.0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977.68			977.6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21.39			17,821.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99.07		977.68			17,821.39
合计	18,799.07		977.68			17,821.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304,562,889.53	一年以内	96.81%	
第二名	内部往来款	9,669,992.73	一年以内	3.07%	
第三名	代扣代缴	252,084.29	一年以内	0.08%	12,604.21
第四名	代扣代缴	52,293.00	一年以内	0.02%	2,614.65
第五名	代扣代缴	42,050.41	一年以内	0.01%	2,102.52
合计		314,579,309.96		99.99%	17,321.3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5,898,576.37		95,898,576.37	95,898,576.37		95,898,576.37
合计	95,898,576.37		95,898,576.37	95,898,576.37		95,898,576.3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盛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476,882.54						9,476,882.54	
阳山伟盛金属有限公司	16,421,693.83						16,421,693.83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95,898,576.37						95,898,576.37	

(2)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8,937,765.84	321,860,471.94	364,480,962.97	295,149,644.75
其他业务	814,235.14	804,953.42	2,063,245.20	2,063,570.75
合计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66,544,208.17	297,213,215.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其中：								
精密件	290,135,347.30	228,959,496.36					290,135,347.30	228,959,496.36
其他	873,706.92	860,532.62					873,706.92	860,532.62
铸件	98,742,946.76	92,845,396.38					98,742,946.76	92,845,396.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其中：								
境内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389,752,000.98	322,665,425.3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2,876.72
合计		352,876.72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55,86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6,78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7,092.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025.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8,714.56	
合计	2,441,129.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3%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8%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